

基督徒文摘第二期

無神論者二三事

【沒有可堅持的】 有位無神論者在瀕死的時候顯得十分不安、焦慮和恐懼，那時他另一位無神論者的朋友站在旁邊對他說：「不要害怕！要堅持下去，朋友，要堅持到底！」這位垂死的人說：「我也想這樣做，可是，請告訴我：我要堅持什麼呢？」

【無神論沒有益處】 幾年前，我去某個人家裏，當我開始和他談信仰時，他對他女兒說：「你最好到外面，我有一些話要和慕迪先生談。」她離開後，他向我講了一大套的無神論，講完了，我問他：「在你講之前，為什麼叫你女兒出去？」「哦！」他回答：「我想我講的對她沒有任何益處。」

【道德出了問題】 美國有一位很有經歷的傳道人叨雷(R.A. Torey)先生，一次在一個地方佈道，有一個大學生走來對他說，我以前是相信有神的，但是，近來我不相信了。叨雷先生就問他說，為甚麼緣故近來就不相信了呢？他回答說，我因進了大學，知識大了一些，所以不相信了。我這本書讀讀，那本書讀讀，就把神讀掉了。叨雷先生對他說，不，你不要騙我，我也是大學畢業的，書也讀了不少，而且還是博士，但是，我並沒有把神讀掉，你總有一個緣故在內，不然，那裏會把神讀掉呢？叨雷先生又說，讓我問你一句話，你不相信有神了，你的道德行為如何呢？他就直直的回答說，我只得承認我現在的道德不如從前了。叨雷先生有一句話說得頂好，他說，我不必與你辯論，不必舉出許多理由來證明，若是你不去作壞事，你的道德高尚一點，神立刻就來了。這是事實。有許多人所以不相信有神，並不是有多少理由，只是因為有千萬件的罪惡阻擋他相信，他不得不變成一個無神派。在我這些年中所碰到的，可以說，一百個無神派之中，最少有九十九個的道德是靠不住的。讓我說一句實在的話，甚麼時候，神從一個人裏面出去，甚麼時候，不道德就進入他裏面來了。

【臨危呼神】 曾有一次在南美洲，一個傳道人，從森林經過，忽然聽見好像有人喊叫救命的聲音，於是跟著聲音奔去。後來跑到一條河邊，看見一人乘著獨木小舟，從上直往下流，水流很急，並且隔不多遠，有一瀑布，若是無人援救，那人一定要被瀑布沖下去了。正危急時，那人竭力喊著說：「神阿！救救我！救救我！」傳道先生見此情形，設法將他救了起來。第二天，傳道先生又從森林經過，看見河的那邊，有幾百個人聚集，有一個人正在那裏講道，他就去聽，看看到底講甚麼道。那人正在講到神的問題。講了很多很多的理由，說沒有神。講完之後，就對大眾說：「我已經講了這麼多的理由，若是有誰不佩服，要想駁我，可以來駁。」這位傳道先生，就上臺當眾說道：「我

不會駁，我也不講甚麼理由，我只講一個故事給你們聽：昨天我正行路走過對面的森林，聽見有人喊救命說：『神阿！神阿！救救我！救救我！』這樣不斷的喊著，我就跟著聲音奔去，跑到一條河的旁邊，看見一人坐在一隻獨木舟上，水流很急，而且臨近一個瀑布地方，他的生命極其危險，我就把他救起送他到家。今天我把這位介紹一下，昨天在船上喊著說：『神阿！求你救救我！』的那一位，就是今天這位講許多理由說沒有神的先生。我說得有沒有理由，請諸位去問他自己罷！」

【浮坦爾臨死光景】反對基督教最厲害的人浮坦爾(Voltaire)，是位法國哲學家，當他臨死時，看到一個黑暗在他面前，他不願去，但那黑暗卻漸臨近。他很害怕，用手拒絕黑暗的迫近，卻是抵擋不住。黑暗漸往前進，浮氏驚怕，眼睛睜大凸出，張口大喊：「我怕！我怕！」兩手想把黑暗推開，黑暗卻仍漸漸逼近浮氏，就在這種恐懼、狂叫、凸眼的光景中斷氣了。陪伴他的一位護士小姐，嚇得魂不附體，從此不願作護士了。以後如果有人請她去作臨時特別護士，她先要問病人是不是個基督徒，如是無神派，她是一定不去。

【抓住甚麼】英國曾有父子兩個，皆是著名的無神派，著了很多的書，攻擊基督教，頗能迎合一般人之心理。一天父親病重，心靈不安，感覺人生虛空。在苦悶中掙扎，無神的觀念有點搖動。死亡臨近之時，更覺沒有安慰，不敢確信無神了！此時他的兒子，看見父親對於無神的信念將有動搖趨勢，恐怕影響父子名譽，於是大聲喊說：「父親！抓緊，不要搖動！」父親回答說：「兒呀！抓住甚麼？」真的，無神派的人臨終，可以抓住甚麼呢？甚麼可以使他得到安慰呢？他沒有神，抓住甚麼呢？結果就是進入永遠的黑暗中，等候將來的審判罷了！

人體的奇妙

【精奇複雜的機器】我們到一家大工廠裏去參觀，看見那些龐大複雜的機器，只要工人一開動電門，整個的機器便動轉起來，不久就製造出來各種的物品。我們一看見這件事便不能不驚嘆那發明機器的人所有的聰明和技巧。但世界上人手所造的最奇異複雜的機器也遠不及神所造的生物。且就我們人類的身體說罷。骨骼的構造，肌肉的配合，血脈的流通，神經的分佈；口腔、牙齒、食道、胃囊、小腸、大腸，怎樣咀嚼消化食物，怎樣吸取營養，怎樣排泄廢物；鼻孔、氣管、肺腑、心臟，怎樣呼吸空氣，怎樣循環血液；腦神經怎樣管理著全身一切的動作，全身各部分的神經怎樣把它們所見、所聞、所嗅、所觸的一切隨時報告到頭上的總部，總部再照著全身的需要發號司令，指揮著全身各部分的肢體遠避危害，抗拒仇敵，攝取所需要的一切物質。工廠的機器既需要有人管理，又需要電力發動。電源一斷，它們便立時停止不動；管理的人一打盹睡覺，它們不久就發生變故。人體既不需要電力，又不需要專人管理，它自己甚麼都能作。人除了管理他們自己以外，他們還能管理天空的飛鳥、地上的走獸、昆蟲、海裏的水族，又能利用植物、礦物來供給他們自己的衣、食、住、行各方面的需要，還能用地上一切所有的原料製造各種奇異的東西。人本身就是神的一個見證，

見證神的存在、神的大能、神的智慧。人若不能否認他們自己的存在，他們就不能否認有神。

【橋樑的藍本】普通人的足，每隻大概有二十六根骨頭(也有一部份人是二十七根的)。這些骨頭的位置，分佈的非常適當，能使全身的重量，很均勻地分配在每一部份上，有如大軍事家配備兵力一樣，處處都能顧到。假如你體重一百四十四磅，那麼，你的大趾骨，將分配到十二磅，食趾分配到六磅(均指每一趾而言)，其餘的重量，則平均分配在兩個腳骨上。

你的十個足趾，當站定不動的時候，並無多大作用。不信你不妨一試，當立正時，你可以拿一枚硬幣板在足趾下滑過一充分證明它們並沒有做什麼工作。不過，當你走路的時候，它們確能協助你身體平衡，而不使你摔倒。

常人平均每小時約可步行三英里。每舉一步，約可跨二十八吋，費時則不及一秒。切不要以為美國人有的是汽車，他們一定很少步行。事實上，平均每一位美國主婦，每天走路在十二英里以上，乃屬常事。換句話說：她們每天常須跨行兩萬七千步之多。至於男人，當然需要走更多的路了。有時候，我們會覺得現代的建築真是「工程的奇蹟」。其實，你從橋樑、大樓、以及機器所看到的許多巧妙的構造，卻是最先出現在動物的骨骼系統。我們常常聽人說起「腳弓」，假如我們仔細看看足部的構造，就可以發現那二十六塊小骨的確組成了一個近乎十全十美的拱穹，這是幾千年來我們用以建築橋樑和地下水道的藍本。——顏路喬《科學談趣》

【血管有多長】如果把人身體內所有血管連接起來，一共有九萬六千五百公里，因為人體有幾萬億個細胞，每個細胞都必須得到血液供應。

【大量分泌唾液】人通常一天分泌唾液超過九百五十毫升，因為它有許多工作要做。如果沒有唾液，你說話和吞咽都會很困難。唾液還能使澱粉分子轉變為糖，從而把你所吃的食物初步消化。此外，它還能幫助治療口傷——這也許可以解釋為什麼你咬傷了舌頭之後會那麼快就不再痛。

【扁桃腺的功能】人的扁桃腺並非沒有甚麼功能，它是淋巴系統的組成部分，能幫助身體防止感染。

【指紋的功用】人的指紋不止是一種方便而可靠的身分證明，而且能使我們抓東西時能抓得牢些。理由是：手掌和手指上的纖細皺紋，使手掌和手指的表面面積大大地增加了，提供了額外的摩擦力。還有，每個紋脊上的汗腺所出的汗，能助你把物體抓得更牢。

【人骨堅於鋼筋混凝土】人的骨頭比鋼筋混凝土或大理石還要堅硬，因為它的壓縮強度比後兩者都大。祕密在於鈣(鈣實際上是一種金屬)會和磷與氧化合，成為一種和混凝土相似的物質。

【心臟能自行跳動】心搏並非由發自腦部和脊髓的信號所引起的。雖然聽起來很奇怪，但確實如此：

心臟完全能自行跳動，甚至從人體中切了出來，也還能跳動。事實上，把心臟肌肉—甚至單獨的細胞—放在試管裏，只要周圍有適當的養分，它就能繼續跳動。—《讀者文摘》

偷襲珍珠港日軍總指揮官的蒙恩見證

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七日凌晨，日本出動六艘航空母艦，各式戰機共三百五十九架，偷襲美國夏威夷珍珠港一個海軍基地，我(淵田美津雄)是該次偷襲行動的總指揮官。我親自駕機參與投彈攻擊行動，我的飛機被美軍防空炮彈擊中，但我仍設法飛回日本航空母艦。事實上，我是那天從同一艦上起飛的七十位軍官中，惟一僥倖生還者。

二次世界大戰後，我好像從一場惡夢中醒過來，心裏充滿痛苦和迷茫。我在大阪附近的鄉下安頓下來，遠離一切塵俗和喧鬧，朝夕與大自然作伴，我開始有機會去思想天地間是否有一位造物主。同時我也想起，在二次大戰期間，我曾先後多次死裏逃生，其中必定有原因。

有一天，我從報紙上讀到日本戰俘獲釋歸國的消息，名單中有一位是我的好朋友。我趕去碼頭迎接他，很關心的詢問日本戰俘在美國所受的待遇。他告訴我一個動人的故事：俘虜營經常有一位美國少女去探望和照顧日本士兵。好奇之餘，我的朋友問她為甚麼對日本俘虜那麼好。出乎意料之外，那少女回答：「因為我的父母曾經被日本士兵殺死。」日本戰俘完全沒法明白到底是怎麼一回事，那位年華雙十的美國少女於是向他們講了一段故事：「二次大戰爆發時，我的雙親以宣教士身分在菲律賓工作，他們被日軍逮捕，以間諜罪名處死。在臨終前三十分鐘，他們沒有為自己做甚麼，只切切為將要處決他們的日本士兵禱告。」

聽完這個感人肺腑的故事，我心中一陣悲痛，但沒有一絲恨意，因為神的愛此刻已充滿我的心。那是一個美麗動人的故事，但當時我並不明白其中的意義。

有一天，當我步出東京火車站，有一位美國人遞給我一張福音單張，內容敘述一位曾在一九四二年參與美軍空襲東京行動的成員之一邱沙蔡(Deshazer)的故事，他如何完成任務後，座機被擊落，在日本被囚了三年多，藉著閱讀聖經，他接受耶穌基督成為他的救主，人生打開嶄新的一頁。從那天起，他不但怨恨全消，並且常常為那些虐待他的日本士兵禱告。

很巧合的，過不久我在東京一份報紙上讀到一篇文章，介紹聖經是世界上最暢銷、最受歡迎的一本好書。好奇之餘，我也買了一本聖經

，而且開始閱讀。在新約路加福音廿三章，我讀到耶穌被釘十字架時，為那些處死祂的人禱告：「父阿，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我忽然明白過來，就是這位耶穌，使那位美國少女用愛心去關心殺害她父母親的仇人。同一天，我決志相信耶穌。當我有一天得著機會，在大阪一個繁忙的街道上，用擴音器公開宣佈自己的信仰，第二天日本的報紙都以大篇幅報導我的故事，標題是：「由戰爭的信徒成為耶穌基督的信徒」。—《中信》巴爾博採訪

福音改變了壞婆娘

江蘇淮陰附近的村子裏有位姓馮的姊妹，過去是全村出了名的壞婆娘，性格極壞，人人不敢惹她，誰若是觸犯了她，就甯想得安寧，無論家人或鄰舍，因一點小事，也會被她吵罵得頭皮發麻。一次，她與丈夫毆鬥，婆婆為了息事寧人，就抱著孫子來向她陪禮求情，求她看著自己親生孩子的面子，不要再打下去。她不但怒氣未消，反而從婆婆懷中奪過自己的孩子，拋到冰冷刺骨的河水之中。

一九八零年，馮姊妹聽到了福音，悔改歸神，她認識自己的敗壞可憐，基督的赦罪之恩與捨命大愛，深深地吸引了她，她誠心誠意的悔改了。一個那麼兇的女人，變成了一個溫和善良的好姊妹。

不久，試煉臨到了，以前受了許多委屈的丈夫，這時反而壯起膽來逼迫她、傷害她。她身上常常帶著無故被打的傷痕，強迫她放棄信仰

，不准她去聚會，撕碎了她心愛的聖經和詩歌本。有時把她關在門外，她只得含淚到廚房裏度過長長的寒夜。她堅持忍耐著精神與肉體雙重痛苦，教會的弟兄姊妹為她流淚禱告，神安慰她，甘心忍耐等候試煉過去

。終於她的丈夫醒悟悔改，而且還愛主。從此這個處在極危險、不安寧的家庭，變成了和睦、溫暖，充滿了主愛的小樂園。因著這個家庭的變化，使許多人感到驚奇。馮姊妹的公婆和鄰居都為此高興，甚至連無神主義者的鄉村幹部也說：「基督教能把壞人改變成好人，這是好事情。」——《號角·鹽光集》

主耶穌降生前後的猶太歷史和宗教背景

【被擄時期—巴比倫時代】主前六百零五年，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興起，殲滅亞述帝國，稱霸米所波大米平原一帶。當時，埃及的法老王尼哥，企圖挽救垂亡的亞述，派兵合攻巴比倫，卻在迦基米施一役，被尼布甲尼撒王打得落花流水。於是巴比倫的大軍，趁戰勝餘威跟蹤窮追埃及的敗兵南下，結果敘利亞、外約但、猶大等地都一一落在尼布甲尼撒王的掌握中，就都俯首稱臣。後來因猶大屢次背叛反抗巴比倫，前後三次被巴比倫派兵討伐。結果，聖殿被毀，聖城耶路撒冷被夷為平地，變成廢墟荒堆，許多王族、貴胄、富戶、巧匠、勇士，並財物等都被擄到巴比倫去，在那裏服勞役，繳納重稅，但在宗教上仍享有極大程度的自由。——陳潤棠《新約背景》

【歸回時期—波斯時代】主前五百五十年，波斯王古列崛起，吞滅瑪代國，成為西亞(伊朗高原一帶)一大強國。主前五百三十八年，更殲滅巴比倫國，將猶大列入波斯帝國轄下的一省，統治達兩百年之久。其間，波斯王善待被擄到巴比倫居住的猶太人，允准他們自由歸回祖家，故前後有三次

歸回運動。第一次是在主前五百三十七年，猶太人在所羅巴伯、祭司約書亞等人率領之下，歸回耶路撒冷並開始重建聖殿。第二次是八十年後，即主前四百五十七年，在文士以斯拉率領之下，歸回猶太地，教訓以色列人遵守摩西律法。第三次則在四百四十五年，由當時在波斯王亞達薛西手下擔任酒政的尼希米，率領百姓修造耶路撒冷城牆。— 陳潤棠《新約背景》

【熬煉時期—希臘時代】主前三百三十年，歐洲的希臘興起，亞力山大大帝征服埃及、亞述、巴比倫、波斯，而稱霸當時的世界，置猶大地於其帝國轄下。亞力山大大帝死後，帝國被手下四個大將瓜分。其中，西流古統治敘利亞，多利買佔據埃及，彼此連年爭戰。猶大地因位於敘利亞和埃及之間，成了他們的戰場，兩大勢力在此展開拉鋸戰，耶路撒冷不斷易手換主。猶太人如同處在兩大磨石中被磨，真是苦不堪言。— 陳潤棠《新約背景》

【中興時期—馬克比時代】敘利亞的安提阿古王，於主前一百九十八年征服巴勒斯坦(即猶大地)。安提阿古四世對猶太人極其暴虐，毀壞耶路撒冷，污穢聖殿，在祭壇上獻豬，在聖殿中為宙斯設立祭壇，用各種嚴刑迫使猶太人放棄信仰，結果引起了馬克比反抗戰爭。這戰爭是猶太歷史中最壯烈英勇的奇蹟，祭司馬他提亞和他的五個兒子們，領導一些忠貞的猶太人，屢次擊敗佔絕對優勢的敵軍，必敗而勝，最後於主前一百六十五年攻克耶路撒冷，潔淨並重新獻殿，這就是主耶穌在世時「修殿節」(約十22)的起源。於是馬他提亞家世襲的祭司們，集猶大宗教與政權於一身，統治獨立的猶太國約有一百年之久，史稱馬克比時代。— 海萊博士《聖經手冊》

【亡國時期—羅馬時代】主前六十三年，猶大國為羅馬帝國大將龐貝所征服；派以東人(以掃後裔)安提帕特為猶大總督，猶太人從此在羅馬鐵蹄下苟安度日。主前三十七年，安提帕特之子大希律，被封為猶大王。大希律為了討好猶太人，重建聖殿，極為壯麗。但是他生性兇殘，耶穌降生時屠殺伯利恆四境嬰孩的就是他(參閱太二16)。大希律死後，其國土由他三個兒子分領：亞基老王統管猶大地、撒瑪利亞和以東地；希律安提帕統管加利利和比利亞地；腓力則為約但河東北部分封的王。主後六年，亞基老王因行為失檢被放逐，猶大地遂成為羅馬的一省分，由羅馬派巡撫直接治理。將主耶穌釘十字架的羅馬巡撫本丟彼拉多，任期自主後二十六年至三十六年。主後四十一年至四十四年間，猶大地曾經短暫歸大希律之孫亞基帕王第一的管轄。其後，又歸歷任羅馬巡撫轄治，其中包括使徒行傳第二十一章中的腓力斯，和第二十四章中的波求腓斯都。由於歷任羅馬巡撫貪財搜刮，猶太人切齒痛恨，遂於主後六十六年爆發了反抗羅馬統治的大革命。戰爭持續至主後七十年，羅馬大將提多攻陷耶路撒冷城。羅馬兵丁逢人便殺，城中血流成河，又縱火焚燒聖殿和民房。後來羅馬兵丁把聖殿牆壁的石頭逐一拆掉，好挖取被火融化流入石縫中的金子，這就應驗了主耶穌所講的豫言：「將來在這裏，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了」(參閱太二十四2)。從那時候起，耶路撒冷一直被外邦人所佔據踐踏，猶太人也從此國破家亡，被逐分散在世界各地，幾達二千年之久。— 陳潤棠《新約背景》

【由希律王推算耶穌降生之年】希律王(太二1)，即大希律，是以土買人，就是以東人，以掃的後代，主前三十七年被羅馬封為猶大國的王。以東子孫坐在大衛寶座上是猶太人所憎惡的，他為要討猶太人喜歡，為他們重建了所羅巴伯時的聖殿，自主前十六年動工，共計造了四十六年才完工(約二20)。全是用大理石修建的，大理石柱有高達五丈者，用了黃金三十噸。但他為人強暴，曾殺過妻子和九個兒子(猶太人為反對他，曾一次在橄欖山起義，主要的領導團體是愛國的奮銳黨)。他為著要把彌賽亞斬草除根，而竟殺了伯利恆和四境內兩歲以裏的嬰孩，他知道猶太人不喜歡他，但他竟以暴力維護他的政權，屢次殺人，他的後裔也是這樣。為殺嬰孩這事，猶太人曾上告羅馬。希律是死於A.U.C.(羅馬紀元的縮寫)七百五十年逾越節前，主耶穌降生至少比希律之死早一年或二年，而A.U.C.七百五十年乃正是公元前三年，故主應是在公元前四年或五年降生的，這就是說現今的公元至少是少算了四年或五年。— 牛述光《新約全書釋義》

【七十士譯本】七十士譯本(The Septuagint)是舊約的希臘文譯本。譯成於亞力山大城，那裏有許多講希臘話(希利尼話)的猶太人。相傳由於埃及王多利買非拉鐵非(主前285~247)的請求，耶路撒冷派了猶太的七十位語言學家到埃及去翻譯舊約。先譯摩西五經，其餘各卷陸續譯成。翻譯者共七十人，所以稱為七十士譯本。某些與此譯本有關的傳說是不可靠的。通常認為七十士譯本的翻譯工作，確自多利買非拉鐵非王在位時開始，一百年後完成。希臘文是當時通行世界各處的文字。基督在世時，七十士譯本已經在猶太人中通用。新約也是用希臘文寫的，新約引用舊約的地方，多取自七十士譯本。— 海萊博士《聖經手冊》

【公會】公會可說是起於約沙法時，他曾「從利未人和祭司並以色列族長中派定人，在耶路撒冷為耶和華判斷，聽民間的爭訟」(代下十九8)；或是依摩西時七十長老的組織而組成的(民十一16~17)。是七十二個人，第一部分是祭司長和二十四班祭司的首領；第二部分是文士或律法師；第三部分是長老、族長；祭司長是主席，兩個副主席坐在兩邊，其餘坐成一半圓形。公會聚處是在聖殿院內，或是在錫安山的東邊。耶穌在大祭司府內受審是不合法的。這公會是最高法庭，在主耶穌時他們已失去了執行死刑權，而只保留下判決死刑權(約十八31)。— 牛述光《新約全書釋義》

公會(Sanhedrin)的原文字意是「坐在一起」。雖然當時的巴勒斯坦是在羅馬的統治下，但是公會仍有主權管理這一省的內政和宗教上的事務。— 布恒瑞《初早期基督教會簡史》

【會堂】會堂起於撒母耳時的先知學校(撒下十11，十九20~24；王下二1~18)，等到被擄後沒有聖殿可以敬拜神時，會堂因之漸漸發展起來，到耶穌時，單是在耶路撒冷的會堂就有四百處之多。會堂內有抄寫的聖經，前邊有長老們面對會眾的座位。有時會堂也當小法庭之用，「趕出會堂」是當時一個嚴重的刑罰。如果會堂的人數太少，他們就建立一個祈禱處；他們多喜歡在河邊、海邊，以便施洗；在外邦，他們歡喜在城外，免得染到外邦人的污穢。管會堂的人，是很有地位的，並不是看堂的門房，他們的責任是：(一)召集會眾，(二)保管聖經，(三)維持秩序，(四)請人讀經或講話。— 牛述光《新約全書釋義》

會堂(Synagogue)開始於猶太人被擄的時候。那時聖殿已被毀壞，國民流散各處，所以凡有猶太人的地方，就需要有聚集敬拜神及聆聽神言的場所，會堂乃應之而生。猶太人歸回本國後，會堂繼續存在於國內，及國外有猶太人的地方。國內每一個較大的鎮市中，都有一個以上的會堂。耶路撒冷雖然已有聖殿，但也有許多會堂。教會初期的集會及集會所，做做會堂的地方不少。— 海萊博士《聖經手冊》

使徒行傳敘述，只要帝國裏何處有猶太人存在，何處就會有會堂存在。保羅無論訪問任何一個城市時，總是在會堂裏開始作見證。— 布恒瑞《初早期基督教會簡史》

【法利賽人】起初是一班熱愛祖國、虔誠為神的人，因著大祭司西門為己而不為神，他們就與馬克比黨分開了，所以他們的敵人叫他們為「法利賽黨」(就是分開的意思)。他們盡力守律法、守遺傳，叫自己高過普通的人們，所以法利賽人這名詞也就成了他們宗教的宗旨了。他們因著注重守律法，就漸漸趨於注重外面，而忽略了內心；他們要在路口上禱告，衣服襪子放寬了，行路仰天，免得看見婦女；他們對人嚴格，外面死守規矩，但內心卻依舊敗壞，所以「法利賽人」這名詞，後人竟把它作「假冒為善」解釋了。法利賽黨原分兩派，也就是兩個學校：一是沙買派，反對學希臘文化，十分守舊固執，他們非常反對耶穌；二是希列派，是開明的，肯吸收外國的文化，保羅的先生迦瑪列就是希列的孫子。— 牛述光《新約全書釋義》

【撒都該人】本是所羅門王時代大祭司撒督的名字，後人用此名他們的黨。他們反對法利賽黨只講熱心而忽略道德的行為；他們注重道德行為，因此又趨於一端，就是著重行為而忽略了信仰。他們只接受五經而不重先知書，也不接受遺傳，所以他們不信鬼魂、天使、復活等道，對彌賽亞國也不關心。他們在政治上很有地位，經濟方面都是富戶，大祭司亞拿、該亞法都是屬於這黨。這是法利賽的敵黨，更是反對教會的最惡的勢力。— 牛述光《新約全書釋義》

【文士】文士起源於以斯拉，在被擄期間大大的發展起來的；文士不是一政黨或教派，他們是一些猶太國的學者，是各黨中都有的，不過大多數是出於法利賽黨。他們主要的責任是抄寫律法；宣讀律法書和講解律法，他們更是注重口傳的律法，他們自己不寫別的東西，只抄寫律法，因為恐怕混亂了律法。可說他們是民間的教師；他們的稱呼是拉比，再大者稱拉班。— 牛述光《新約全書釋義》

【聖殿變成賊窩】聖經記載主耶穌至少曾兩次潔淨聖殿。當時因遠來的猶太人不便帶牛羊，所以殿中有驗好的牛羊。平日通用的乃羅馬錢，猶太人卻要用本國錢獻給神，所以殿中又有兌換銀錢的需要。這些事不為不對，但商人和祭司勾結，從中剝削，妨害敬拜，就不對了。— 牛述光《新約全書釋義》

一般猶太人把屬於殿的房子、院子都稱為殿。屬於聖殿的共有兩個院子(王下二十一 5，二十三12)，即內院和外院；外院即外邦人拜神禱告的地方。而今大祭司竟剝奪了外邦人的敬拜，而

變為取利作買賣的地方，是聖地俗用了。主為著萬國人的利益，就趕出了作買賣的人。— 牛述光《新約全書釋義》

【安息日】安息日為休息敬拜的聖日，每七日來復一次，即每周中的末日(禮拜六)。在這一天中，猶太人都被嚴禁工作，違者須受重罰。— 陳潤棠《新約背景》

【逾越節】這是各種節期中最古的，在四月一日左右舉行，是記念猶太人從埃及的捆綁之下得蒙釋放，脫離為奴之地；更是追念天使越過了猶太人的住宅而去擊殺埃及人的長子(出十二1~28)。這個節期共計七日，恰在兩個安息日之間，為猶太人舊日最主要的一個節期。各地的猶太人，凡是有力量的，都上到聖城來守節。— 陳潤棠《新約背景》

【五旬節】五旬節就是五十天的節，由開鐮收割、獻一捆初熟的莊稼安息日的次日(即七日的第一日)算起，到七個安息日(所以又稱七七節，出三十四22；申十六9)的次日(又是七日的第一日，共五十天)，這天稱為收割節，獻初熟的土產(不只一捆)。— 牛述光《新約全書釋義》

初熟果子的筵席，是在逾越節之後五十天舉行。那大約是在五月下旬，這是五穀收成的時候。其中一個禮儀是用新麵粉造成兩個大餅，舉行搖祭。這個節期又是記念摩西律法的頒佈。— 陳潤棠《新約背景》

【贖罪日】猶太曆七月初十日，大約在九月底，乃猶太人一年當中最嚴肅的一個日子，全國宣告禁食，因為這一天，大祭司要帶著血進到聖殿的至聖所，為百姓的罪贖罪。— 陳潤棠《新約背景》

【住棚節】每年從七月十五日起(利二十三33~44)，住樹枝搭的棚共七天，記念他們在曠野住帳棚的情形。有兩個火柱，以表示雲柱和火柱曾引導他們。又有利未人用金碗由西羅亞池子取水來，由大祭司把水倒在壇上，這是記念曠野磐石流水的事。倒水的時候，他們都彼此唱：「歡然從救恩的泉源取水」，也述說在曠野磐石流水的故事，同時大家又祈禱，求神賜以及時之雨。— 牛述光《新約全書釋義》

在贖罪日五天之後舉行，是為每年所蒙受的福氣謝恩；也是記念以色列人在摩西領導之下，在曠野中漂流四十年的事情。守這節期的方法很有趣味，所有的猶太人都聚集在耶路撒冷，把帳棚紮在山旁、路畔，或是房屋的庭院中，甚至在聖殿院內，他們都在這些帳棚中歡居七日。這節期中有兩個特別儀式，即祭司拿著金壺同許多百姓，往西羅亞池子裏去打水，然後將水與一壺酒，分別倒在兩個有孔的銀碗中，漏下祭壇上(約七37)。以及在聖殿的婦女院中，豎立四架大金燈台，燃亮四盞大燈，然後繞燈跳舞歡唱。這是最歡樂、奉獻最多的節期。— 陳潤棠《新約背景》

內在生活(上)

【早晨的時光】「耶和華阿！早晨你必聽我的聲音，早晨我必向你陳明我的心意，並要儆醒」（詩五3）。「主，每早晨提醒、提醒我的耳朵，使我能聽，像受教者一樣」（賽五十四）。

早晨是特別適於敬拜神、退隱到裏面與神相交的時光。許多基督徒稱此為晨更或安靜的時光。每天這段安靜禱告與默想神話語的時間極端重要，莫特先生說：「沒有一項行動比不屈不撓地培養晨更的習慣—在一天之始花半個小時以上的時間單獨與神同在，對我們自己和別人有更大的益處。」

在一天之始，如果沒有與神有親密的交通，這一天要活在基督裏並跟隨聖靈的引導是多麼不可能的事。晨更乃一把鑰匙，替我們開了一扇門，使我們能不斷地、完全地降服於基督並持守聖靈的同在。

晨更本身不當被視為終極目標。它應該是達到目標的一種方法，而那個目標就是：一整天保持基督的同在。在一天當中基督與我之間的連結，必須藉著早晨的時光來更新並穩固地繫住，而默想、禱告與神的話都有助於此。

第一要緊的就是要下定決心保持基督的同在。乃是這樣的決心使我們在進入內室關上門之際，能夠運用我們的全心，立刻與基督有交通。而且這樣的決心將成為我們每天生活的基調—從晨更起直到一天的末了。俗語說：確知自己所要且盡全心去達成的人，必能成就大事。

【關上門—單獨與神同在】「你禱告的時候，要進你的內屋，關上門，禱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太六6）。

人類被造是為了與神相交。惟獨與神有完滿的交通，才能滿足人和神。「與神相交」乃地上一切福祉之總結，如同在天上一樣。然而，要真正地享有這種與神的交通，係取決於內室裏我們與神的關係如何；一整天要有能力維持與神之間那親密和快樂的交通，完全取決於我們在暗中禱告的時間裏，尋求主面的熱切程度如何。

晨更，或說「安靜的時光」裏，最重要的事就是與神相交，內室裏的每一件事都當附屬於這件事。隱密處的禱告，不是只為了求取某種安慰、亮光或力量的感覺，而是為著這一天，把生命交給一位全能而信實的神保管。你的讀經，也不可讓神的道取代了神自己。

【開門——明處的報答】「摩西...下西乃山的時候，不知道自己的面皮因耶和華和他說話就發了光。亞倫和以色列眾人看見摩西的面皮發光，就怕挨近他。...摩西與他們說完了話，就用帕子蒙上臉」（出卅四29~33）。

由清晨與神相交，要轉換為與人交接，通常很不容易。當我們從內室的交通裏出來，進入在眾人面前的公共生活裏的時候，往往可見的人事物一映入眼簾，似乎開始失去裏面所得著的。讓我們努力學習，使人際關係成為持續與神相交的助益，而不是一種障礙。

一個人繼續不斷地與神有親密的交通，到相當的時候會留下別人看得見的標記。摩西並不知道自己的面皮發光。一個人身上有神的同在

，常會使人害怕跟他在一起，或至少會令人侷促不安。一個真正的信徒在別人注意他身上掩不住的光時，會知道如何把臉蒙上帕子，藉著謙卑和愛來證明他實在如同周圍其他人一樣。

與神相交的福份，很容易因著過於與人交接而失落。我們進入內室，關上門，遇見那位在隱密處的父，誠然是件偉大的事；但開門，歡歡喜喜地帶著不能被攪擾的神的同在出去，則是一件更偉大的事。

【摩西與神說話】「摩西進會幕要與耶和華說話的時候，聽見法櫃的施恩座以上，二基路伯中間有與他說話的聲音，就是耶和華與他說話」(民七89)。

這一節經文十分美妙地傳達出我們與神說話的正確思想：第一，要進入對的地方——「進會幕」。要與神說話必須遠離其他所有的人，而且需要心無旁騖，一心期待著親自遇見神，直接與祂辦交涉。第二，要站在對的地位上。在「施恩座」前需要俯伏下來。在那裏自覺不配的意念不會攔阻你信靠神，反而會成為一種真實的幫助。第三，要有對的心態，即傾聽的態度。讓我們進入內室，懷著一顆謙卑等待神說話的心來禱告。當我們停止自己的禱告而讓神說話時，會帶下禱告最大的祝福。

禱告和道是分不開的，任何一方要發揮其能力，必須有另一方的配合。道提示我如何禱告，告訴我神將為我做什麼。道指示我禱告的途徑，告訴我神多麼要我來就近祂。道賜我能力去禱告，並賜我勇氣接受我必蒙垂聽的保證。道帶來禱告的答覆，因為它教導我神將為我做什麼。禱告預備人心能從神自己領受道，能受教於賜人屬靈悟性的聖靈，並且有信心遵行神的旨意。

禱告和道有一個共同的中心——神。禱告是尋求神；道則默示神。在禱告中，我們求問神；在道中，神賜下答案。在禱告裏，我們升到天上與神同住；在道中，神來與我們同住。在禱告裏，我們把自己交給神；在道中，神把祂自己給我們。

【摩西——禱告的人】讓我們從下列的經節中來思想摩西的禱告：出三11~13；四1~13；五22；六12；八8~9，12，28~31；九28~29，33；十17~18；十四15；十七4，11；卅二11，14，31；卅三17，19；卅四9~10；申九18~20，25~26；十10；十一2，4；十二13；十四17~20；十六15，46；廿6~11；廿一7；廿七5，16。

當我們讀這些經文時，各部份將串連成一個整體，使摩西活現在我們眼前，成為我們禱告生活的楷模，並從他學習作個代禱者所需的條件。

從這些經節裏我們看見：摩西是一個把自己交託給神的人，心裏火熱，甚至為神、為祂的榮耀和旨意，有忌邪的心。摩西也是一個絕對棄絕自己給百姓的人，隨時預備好犧牲自己使百姓得拯救。而在摩西所作的事工，和神的拯救裏，禱告是何等真實的原動力。

神垂聽一個人的禱告，而保護並祝福交託給他的那些人。禱告是成全神計劃的要素。天上充滿了地上所需的生命、能力和福氣，而地上的禱告就是帶下那些福份的能力。

最要緊的是，禱告乃屬靈生命的指標。禱告的能力取決於我跟神之間的關係，取決於我如何意識到自己是祂的代表。祂把祂的工作交託給我，我愈單純地把自己奉獻給祂，就自然愈有把握祂會聽我的禱告。

【神人摩西】「神人摩西...為以色列人所祝的福」(申三十三1)。「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三16~17)。

「神人」—多麼意味深長的名稱！一個從神而來、蒙神選召、奉神差遣的人；一個與神同行、與神相交、帶著祂同在之標記的人；一個為神和祂的旨意而活的人，全人被神的榮耀充滿並掌管，不知不覺且繼續不斷地帶領別人思念神。神在他的全心靈和全生活裏，取得了正確的地位—祂成為一切，他只渴望看見神在全世界取得這合法的地位。

人之所以被造是為了神，叫神可以在他裏面並藉著他活著、同住、作工並彰顯祂的榮耀。神必須是他一切的一切。當一個人在聖靈的同在裏，全然棄絕自己，認定是一位神住在他裏面(約十四16~23；約壹四章)，而不只是一種能力運行在他裏面，就可以像摩西一樣成為「神人」，進入這名詞最深的含意裏。

保羅告訴我們，藉著神話語的能力，可以叫屬神的人(神人)得以完全；換句話說，有些人的生活不完全，必須變成完全。我們必須每天藉著一段時間的個人讀經，使心靈和生命降服於神的道，藉著它的教訓、督責、使人歸正與教導，神鑒察並製作我們整個生命，並藉此直接運行在我們裏面，使我們進入與祂完全的交通裏，叫屬神的人(神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神話語的能力】「這道實在是神的，並且運行在你們信主的人心中」(帖前二13)。

要得著神話語的祝福，最大的秘訣之一是：相信它的創造與復活之能。從創造一直到使死人復活都是神大能的作為，照樣，祂藉聖經對我們所說的每一個字，也具有真實的能力。

要相信神的話語的能力，有兩件事會攔阻我們運用信心的程度。一件是我們自己的經歷：因著人的智慧、不信與屬世界、愛世界，道對我們發生不了效用。另一件是忽略了經上所教導的道是種子：種子很小，也許長期呈現靜止狀態，必須被埋藏；當發芽時，成長的速度也緩慢。由於神話語的運作是隱藏的、看不見的、緩慢的，而且顯然是微弱的，所以我們不相信它的全能。

【種子就是道】神的道是種子(路八11)，種子的現象教給我們有關運用神話語的寶貴功課：第一是信心的功課。信心不看外貌。種子比起大樹來，不過是個小東西罷了！它的生命被封在殼內冬眠。我們若從外表看神的道，會覺得最不可信。第二是勞苦的功課。種子需被收集，保存起來，並放在預備好的泥土裏。同樣地，我們需要把道藏在心裏，保存起來，等到上頭的陽光照射下來。第三是忍耐的功課。種子需要園丁耐心地照料一段固定的時間。神的道的功效不是立時可見的，它需要時間生根並長大。最後是結果子的功課。到了時候就要收成。神的道所蘊含的真理、生命和神的能力，將會在你裏面長大成熟。

【知與行】「耶穌說：『是，卻還不如聽神之道而遵守的人有福。』」（路十一28）；「人若立志遵著祂的旨意行就必曉得...」（約七17）。

如果你以為藉著聖經知識，必然會帶來祝福，那你就錯了！對某些人而言，所帶來的是咒詛。對其他的人而言，則毫無益處，既未帶給他們聖潔，也未帶給他們快樂。對一些人而言，成為一種重擔，令他們消沉，而非復興或提起他們的靈來。那麼如何才能享受讀經的益處呢？要知道，神的道是食物，是從天上來的糧，故讀經的首要條件是：極大的饑渴慕義之心—渴望在一切事上遵著祂的旨意行。

聖經就是光，要享有這光的首要條件是：由衷地渴望行在神的道中。「聽神之道而遵行的人有福」。光是聽神之道或懂神之道並非有福，除非我們去遵行。道如果不去遵守、順服、實行，則算不得什麼。「人若立志遵著祂的旨意行，就必曉得。」根據我們的主所說的這句話，一切對神話語的真認識，端賴人是否立志遵著祂的旨意行。

【行道的人有福了】「只是你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自己欺哄自己...這人既不是聽了就忘，乃是實在行出來，就在他所行的事上必然得福」（雅一22，25）。

以聽道為滿足、為快樂，而不去行，這是何等可怕的欺瞞！然而到處都有基督徒，經常十分熱衷於聽神的道，卻不去遵行。如果一個做僕人的只聽而不做，定規很快就被解雇。無奈基督徒們卻始終不明白，自己所過的生活並不像是個好基督徒，這真是欺哄到家了！

人們陷入聽道而不行道之迷惑的原因有三：（一）誤以為聽道之樂乃基督教敬拜的實質，因此人們去教會，聽講道覺得很享受，卻不去實行神所要求的。（二）以為我們沒有能力遵行神的話語，從而不肯去經驗一切藉神的恩典所能成就在我們身上的事。（三）人們視聽道或讀經為一項職責、必須履行的宗教儀文；只要忠心地履行，良心就平安了，並帶來滿足的快感。

唯有以神的話為樂並定意遵行的心，才會得著屬天的開啟。若無遵行的意願，知識於我們無益，不過是頭腦的知識罷了。無論在生活、科學、藝術或商業上，唯一能真知道的方法就是去行。如果一個人不能做某件事，他不會完全明瞭此事。唯一能夠認識神、嚐祂甘甜滋味的方法，就是去遵行祂的旨意。除非藉著遵行來與神的旨意相連結，天下人間不可能有其他與神聯合的道路。

【遵行基督的命令】「你們既知道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約十三17）；「你們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約十四15，21，23）；「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愛裏」（約十五10，14）。

遵守基督的命令，乃得著一切真實的屬靈福氣不可缺少的條件。得著聖靈內住的實際、禱告的能力，並享受天父之愛的一個要件是：遵守命令。進入天父的心意並使祂進入我們心中的惟一道路是：以神的旨意為樂並遵行之。要遵守命令—這是通向各樣福氣的道路。

要證實一個人對神有又真又活的認識，且明白祂的救恩之唯一憑據是遵守主道，也唯有藉此

方能證明祂的愛並非一種想像，乃是我們真實的產業(約壹二3~5)。人能信靠神，與祂有真正親密交通的秘訣是：遵守誡命(約壹三21~24)。能夠認識神、愛神的心在我們裏面得以完全、向神坦然無懼、住在祂裏面、從神而生並愛祂—所有這一切都取決於一件事—遵守誡命(約五3~4)。

如果一個人在讀經時，渴望且決心找出神與基督的每一條命令並遵行之，他就走對了路，可以領受一切神話語確實要帶下的祝福。

【生命與知識】「耶和華神使各樣的樹從地裏長出來...園子當中又有生命樹和分別善惡的樹」(創二9)。

認識事物有兩種方法：一種是藉著理解力和思考力，在知性一方面得以認識一件事；另一種則是在生命裏，藉著內在的經驗去認識。天資聰穎的盲人，也許藉著讀給他聽的書本，得知一切有關光的科學知識。而一個孩子或未開化的蠻人，雖然甚至連光是什麼都沒有想過，卻比一個盲人學者還認識光。後者是藉著思想認識有關光的一切事，前者卻是在實際的看見和享受中來認識它。同樣地，我們的心智可以從聖經吸收有關神的思想，知道所有關於救恩的教義，然而裏面的生命卻不認識神拯救的大能。

一個人內在的屬天生命迥異於他用來理解這生命的智能。我們確實很需要藉著智能把神的話輸送到心田，聖靈則使它活化、有生命。但理解力本身絕對無法輸送真實的生命或使之活化，它不過是運送食物的僕人。活著的是心，它必須得著餵養。

神藉樂園裏的兩棵樹啟示同一個真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能使人有智慧(創三6)，但人只能獲得善的知識，卻不擁有善；而生命樹的果子可以使人在生命的能力裏領受並認識神所為人預備的一切美善。惟有生命、經歷、擁有神和祂的良善才能給予真知識。智能所吸取的知識無法給予生命。

當我們讀經時，固然必須在人所能明白的範疇裏，藉著智能去聆聽並了解神的話，但我們也須明白藉智能所獲取的真理，於我們並無益處，除非聖靈使它成為生命和根植於心的真理。我們必須全心降服於主，在安靜的順從與信心中，等候神藉著聖靈作工在我們裏面。

【心靈和悟性】「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箴三5)。

我們藉兩種能力來追求一切的知識和智慧，並計劃我們所有的生活——一種是聰明、智能，乃經由天性和思考去認識事物；另一種是藉著心靈，透過經驗來認識。為什麼那麼多的聖經教導與聖經知識相當沒有果效？我深信其中一個重要原因是一倚靠自己的聰明。我們需要深深地悔悟，知道我們無法靠自己的聰明真正地認識真理，也知道嘗試這麼做是何等可怕的自信與自欺。

「相信」是屬於心靈的事。尋求神、事奉神、愛神，也需要獻上全心。惟有藉著心，才能在心靈和誠實裏認識神、敬拜神。因此也只有在心靈裏，屬天的話語才作工。神差祂兒子的靈進入我們的心，聖靈正是在內在生命的渴慕、愛、意志和降服中，引導我們進入一切的真理。讀經時，「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

請記住兩件事：悟性只能給你屬靈事物的描繪和思想，卻不能帶領你進入實際。當悟性做了它所能做的部分之後，你須用心靈來就近主，讓祂把祂的道化作生命和真理在你裏面。藉著悟性從

聖經中吸取的每一個思想，都當以仰賴和信靠的態度帶到神面前俯伏下來。全心相信神能、也願意使祂的話在我們身上成為實際。

【神的思想與我們的思想】「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賽五十五9)。

在地上，智者的話所蘊含的深意，通常異於聽者所領會的層面。既是這樣，神的話就著祂所言的層面，自然是無限度地高過我們起初所領會的。

神的話有兩種意義。一種是神的心意化作人類的話語，來講述一切屬天智慧、能力與愛的榮耀。另一種是我們那微薄、偏頗、不完全的悟性對它的領會。即使藉著恩典和經歷，使神的愛、神的恩典、神的能力或任何與這些真理有連帶關係的應許，在我們身上成為實際，然而神話語所蘊含之無限量豐滿，仍有待我們去學習。

對於神的話，我們應該學習兩樣功課：一樣是認識自己的無知，另一樣是以信心帶著企盼的態度。讓我們深深地感覺到自己的無知，不敢倚靠自己的能力去理解神的事，而像小孩一般來就近神的話，因為耶穌說：「這些事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向嬰孩就顯出來」(路十21)。也讓我們深深地相信，聖靈已經在我們裏面，要顯明神的事(林前二 11~12)。神必垂聽我們謙卑、充滿信心的禱告，藉著聖靈無止盡地啟示我們神的奧秘，使我們長久信心之企盼終成為經驗，而真確地進入神的思想裏。**【未完待續】**

捨己的真義

俞成華

讀經：「於是耶穌對門徒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太十六24)。

【捨己的真義】到底什麼叫作「捨己」？它有兩面的說法：一面是按普通的領會，另一面是按裏面的看見。捨己在普通方面來說，人的領會就是肯將自己物質上的東西供給人，施捨給人。不可否認，在捨己的裏面有物質、錢財、東西等等的捨去，但是錢財、物質的東西的捨去，不一定就是「捨己」。不止不捨己，並且還供給了自己，反而是供應了自己的魂生命，叫自己的魂生命有所享受，自己的魂生命反而因著捨去的事而得著長大。

林前十三章三節裏，有一個人捨去太大的東西：不止把所有的物質送掉，並且把他的生命都送掉。但是保羅說，如果沒有愛，如果不是出於神的，如果不是從生命出來的，而是憑著自己或者為著某一個主義，某一個目的，這一個捨去就與他一點益處也沒有。例如捐錢建學校，若是在物質有所捨去之後，報上登出來叫人看見某某大善士捐錢多少，他物質的捨去是事實，但是己的名譽又有所得著。己並沒有捨去，反而得著滋養，變得更剛強。又如你為著一個你所喜歡的人有所捨去，你如果在捨去的事上，不是專一的為著神，而另有一個目的，你的捨去是要從對方有所得。換一句話說，你還是為著你自己打算。這不是捨己。

因此我們看見普通物質的捨去，不是真的捨己。真的物質的捨去是從神來的，是外面有捨去，裏面也有捨去。外面的捨去不一定是真的捨去，但裏面從神來的真捨己，定規外面也有捨去。

【到底甚麼叫做捨？甚麼叫做己？】 捨字在英文裏面是Deny。捨就是拒絕、放下、否認。捨己就是把自己捨在一邊。己不是別的，己就是天然生命的那一個最主要的東西，可以稱天然生命的中心，魂生命的中心就是己。己，就是魂生命的出發點。一個屬魂的人，他的思想和說話都是從己出來歸於己。說一句話是為著自己，作一件事也是為著自己。真的己要吃虧，裏面的那一個能放下，這叫做捨己。這不是普通人能作得到的，這是神的生命在我們裏面支配我們纔能作的。

【捨己就是拒絕魂】要認識甚麼叫做魂，就得先知道魂有甚麼功用。魂裏面包括我們的思想、情感、意志，就是我們作人的三個機關。比方你要作一件事，許多時候是先對於這一件事有喜好，這是魂裏面情感的部份，然後你就思想要怎樣作，你就決定了去作。所以捨己就是這三個東西有所捨去。例如創世記第三章裏夏娃被蛇試探時，她一看果子，情感就叫她覺得它好看又好吃，由此引起思想，想若吃了，能夠有智慧，能夠像神一樣。想到一個時候，就推動了意志。意志一轉動，罪就出來。

魂裏面這三個東西：思想、情感、意志，到底那一個是第一出毛病的呢？依我看，情感當推第一。許多時候，賭博的人對於賭博有興趣，興趣引起思想，思想推動意志，意志就定規。意志一定規，行動就出來，就得罪神。這個原則應用在我們實際生活上，人在神面前有許多人、事、物放不下，是因為情感裏面有一個叫做「慾」的東西，沒有捨去，沒有被拒絕。這慾叫人去賭，叫人傾向電影。這情慾像抽鴉片一樣，是有力量的。由此可見，第一出毛病的還是情感。

所以當你情感發動起來的時候，立刻用十字架來砍斷，往下就沒事了。所有的對付，是在看見之後。你若還沒有看見，當你的情感在那裏發動，你不覺得，你就不會去對付它。求主讓你能看見，你所感興趣、所愛的，是叫你不能絕對向著神的。在甚麼時候你一看見，你就用十字架砍斷，立刻拒絕它，這件事就不發生了。

【拒絕魂是消極方面的】拒絕魂就是捨去你自己的慾。本來你是喜愛它的，現在你拒絕它。慾所在的地方就是興趣和享受所在的地方。你拒絕你的興趣，拒絕你的享受，這是叫你的魂難受的，這叫做十字架，這就叫作放下、捨去。

所以我們要看見，我們今天感覺不能絕對地、完全地事奉神，總有一個東西在我們裏面與我們打仗、爭執，我們要把所爭執的東西找出來。一找出來，就要拒絕、捨去。當然這還是消極方面的。

【積極方面要向著神去】在積極方面，要把你的感情、思想移過來，挪到神那邊去，因為神對於我們的生命是要的，對於我們以「己」為中心的情感、思想和意志都是要對付的。但不是對付情感、思想或意志的機關，而是要把魂裏這三個機關移過來，移到神那一方面去。神所不喜歡的不是這三個機關，神所不喜歡的是這三個機關被「己」利用。神不是要我們捨去這三個機關，神是要我們捨

去以「己」來用這三個機關。所以積極的捨己，乃是把我們的情感、思想、意志，掉轉過來向著神去。比方：本來你是愛人、事、物的，現在你轉過來愛耶穌基督；本來是思想屬肉、屬地的事的，現在你轉過來思想屬靈、屬天的事。這又叫作悔改的繼續。

甚麼是悔改？悔改就是心思與意志的轉變。一個罪人悔改，就是說從今以後不犯罪了，向著神了。現在因為在你裏面神給你看見，你還是向著世界的人、事、物的，神要把你這一個人改過來，轉一個向。如果你今天件件樣樣都向著神，你今天就要成功為一個完全屬神的人，你要有一個純潔的生命。這是積極方面的捨己。所以說捨己就是捨去魂的生命，捨去以「己」為中心的生命。這是裏面的捨去。這是捨己的真正意義。

【背十字架】甚麼叫作背十字架呢？十字架是主耶穌被釘的地方，一橫一豎。十字架有一個口號和一個心願。十字架的口號就是「除掉他」（約十九15）。今天十字架在我們身上，要把我們除掉，以「己」為中心的生命要除掉，也就是把我自己除去。而十字架的心願就是「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二十二42）。神的意思把我的意思打了一個岔，結果就成了一個十字架。

一位西國姊妹說，十字架不是物質的，乃是生命和肉體相碰就是十字架。碰得過去的，就是十字架；碰不過去的，就不是十字架。比方我天然愛看電影的，但主的生命和我的天然生命相碰，打了一個岔，我就不去看電影。這個打通得過去的，叫我天然生命難受的，在我身上就是十字架。反之，如果是打不通，我非要去電影不可，結果叫主的生命碰釘子，叫神在你裏面不舒服，這就不是十字架。

所以，你要真是讓神的生命通過而背十字架，就得對付你自己的情形。你的話語、你的思想一露頭就得勒住。勒住它的時候，生命就有出路；不勒住的時候，生命就碰釘子。每一次勒住的時候，就讓神的生命有地位，能越過越長大，大到像保羅一樣，「我活著就是基督」。

【跟從主】捨己、背十字架，然後纔能跟從主。捨己、背十字架，就是讓主的生命在你裏面作王。你的情感是向著神的，你的思想是傾向神的，你的意志是順服神的，就基督必定作王。如此，神的旨意通行在你身上，如同在天上一樣，到這樣的地步，纔能跟從主。主說要到東就到東，主說要到西就到西。主要我怎樣，我就怎樣。捨己、背十字架不在先，跟從主是不可能的。像主耶穌一樣，祂一直拒絕自己，背十字架。今天我們也得一直捨己，背著十字架跟從主。

這個主要的點是權柄的問題。就是說在我這個人身上，到底是誰掌權？要捨己背十字架除去魂天然的生命，這一個對付的目的，是要叫基督在我身上完全有權柄。本來是我自己作王，樣樣是由我自己支配。我喜歡就作，我不喜歡就不作。但是主的生命一進來，就有了爭戰。今天的問題是誰得勝。生命在你裏面得勝，國度權柄就彰顯，神掌權在你身上，神的旨意就通行在你身上如同通行在天上。

所以我們在神面前先要有一個拒絕，肯放下出於我們自己的，就是把自己這一方面的捨去。這一個捨去叫神的生命有地位，並且這一個地位越過越大，大到一個地步，讓神有絕對的權柄。這樣，你活在地上像活在天上一樣，你就是作天上的人，不過是暫時住在地上而已。這是神今天的目

的，神要達到的，只是遲早的問題。願神憐憫我們，早日在我們身上得著地位，澈底地完全地作王掌權。—《生命的信息》

五餅二魚

【寶石的由來】科學家告訴我們說，在世上所有有生命的東西，無論動物或植物，都有碳組織在裏面的。寶石，就是碳精—生命的總彙 與別的雜質化合而成的。比方說，綠寶石，是碳精與銅化合而成的。在化合的時候，就得經過極高度的烈火，熔化後冷卻下來結成的，然後在匠人的手裏雕刻，纔成為發光的寶石。今天神在信徒身上組織的工作，也是這樣。一面，神用各樣的環境，像烈火一般燒他，燒過之後，還得經過神手的雕刻(藉聖靈的啟示將不要的除去，要的留著)，然後纔能發光榮耀神。— 俞成華《生命的信息》

【天然和生命的分別】出乎人的天然，和出乎神的生命不同。多少時候，有的人頂有禮貌，頂客氣，頂謙卑，但是你覺得這不是生命的東西，乃是人為的。相反，有的時候，遇見沒有那麼謙卑、有禮貌的人，倒覺得是生命的。在禱告聚會中，有的人的禱告非常熱切，甚至於流淚，但摸不著裏面，反而覺得更冷。有的時候，人輕輕地說了幾句，就覺得碰到裏面去了。這就是深處摸著深處，碰見了真實的源頭。— 俞成華《生命的信息》

【要常常禱告】司布真說過：「在各種宗教中，禱告最少的是基督教；而在基督教中間，禱告最少的是信仰純正的基要派和福音派。」又說：「你覺得不需要禱告時，就是你最需要禱告的時候；當你不愛禱告時，就是最需要禱告的行為。」因為撒但魔鬼最厲害的武器，就是引誘你，要你放棄禱告的權利。— 寇世遠《謹慎之道》

【民以天為食】社會是講「民以食為天」的，民生問題最要緊，吃飽了肚子是第一；教會卻是講「民以天為食」，天就是神，把神當食物來吃，吃進去，吸收、消化，生命力量來了，才能夠勝過罪，這是人生基本問題。這個簡單的道理，性質卻很重要。— 寇世遠《謹慎之道》

【神垂聽禱告】瑪拿西王是個惡人，他行他父親的神眼中看為惡的事，以致受到嚴厲的懲罰；可是當他被擄到巴比倫之際，他向神呼求，神就垂聽他的禱告，使他從監獄中被放出來，回到耶路撒冷重登王位。如果神連惡王瑪拿西的禱告都會應允，我們在患難中的祈求祂豈不更願垂聽？親愛的朋友！你是否正陷在困擾之中，抑或心中滿有重擔？當你來到施恩寶座前時，請記住：神垂聽禱告。— 慕迪《有福的盼望》

【聖經是神的作品】神所造的各種奇妙的作品都在彰顯神的特質；同樣地，聖經也是在彰顯神。雖

然撒種的是人，但使植物開花的卻是神。因此，聖經雖是透過人手寫成的，實際上，它是神的作品。而聖經中一切關乎神、人、救贖、將來的光景，也都和我們對公義的概念、合理的敬畏及個人的經歷一致。— 慕迪《有福的盼望》

【平易近人的耶穌】耶穌帶著十足平民的色彩：(一)誕生——客店沒有地方！生在馬槽！(二)家庭——木匠之家，無產的工人階級。(三)環境——他是個拿撒勒人，脫不了鄉土氣。(四)同伴——打魚的人，貧苦的階級，罪人的朋友。(五)生活——飛鳥有巢，狐狸有洞，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 桑安柱《銀網集》

【平凡與不平凡】曾經有人問一個女子，每天埋頭做些甚麼？「做結婚禮服。」她欣然地回答。是的，一件日常的平凡工作，若與一件不平凡的事連在一起，就會具有非常的意義。— 桑安柱《這時候》

【人心貪得無厭】中文「慾」字的寫法很有意思，由三部分構成：「谷」、「欠」、「心」。每個人心裏有個深深的山谷，總是填不滿。在情慾上永無止境，最後成了「無底坑」。撒但的居處叫「無底坑」，表示撒但把人帶到罪惡的無底坑內，罪惡日增，永無止境。— 滕近輝《愛徒的叮嚀》

【如何才能免受世界潮流的沖擊】社會文化對個人有很大的影響。基督徒在世俗的包圍之中，在潮流的沖擊之下，很容易受影響。我們不能夠離開社會，脫離文化的沖擊，但是我們可以有個「次文化」的圈子，就是基督徒當中的文化圈子。這是聖經的文化，屬靈的文化。這文化圈子支持我們過合乎神旨意的生活。我們可以藉著團契建立這個圈子。在這一個圈子裏面，有我們的生活方式，有我們的價值觀，有我們自己的潮流。一個少到教會的人，他就完全暴露在社會中，那是很危險的，因他沒有一個屬靈的「保守系統」，這個系統對我們的靈性影響很大。— 滕近輝《愛徒的叮嚀》

【新耶路撒冷只有一條精金街道】許多詩歌的作者，常給我們留下了錯誤的印象——精金的「眾」街道。聖經上說只有一條精金街道，所以在永世裏，我們都要住在同一條街上呢！你不用擔心要怎樣纔跟你的鄰居相處得好，因為到了那時候，在永世裏，大家就像同在一個大而神聖的家中生活。當那個合一的大家庭出現的時候，大家挨家挨戶地住在一起，豈不是頂好嗎？— 史百克《上面來的呼召》

【教會在神所豫定的旨意中早就有的】教會並非應運而生的，神並非因以色列人失敗了，祂纔帶進教會。這一點，千萬要弄清楚，有不少的人是持這種說法的。他們說，主起先要把國度給以色列人，然而他們拒絕了，因此主不得已只能亡羊補牢，就有了「教會」的構想；教會是神所採取的應急措施。這種說法是完全錯誤的。教會是從永遠裏就有的，未有時間和未有世界以先，她就在基督裏蒙揀選了。— 史百克《上面來的呼召》

【無愧的基督徒】 信徒與基督的關係正常，方無愧為基督徒者：(一)同靈：同有一個生命(加二19~21；羅六8~11)：人若不先死，就不能活；自我若不消沒，真我就不能顯出；唯有死在基督裏的人，方能活在基督的生活裏。(二)同性：與神的性情有分(彼後一4)：好主所好，惡主所惡，是主所是，非主所非。(三)同心：以基督的心為心(腓二5；林前二16)：我們的為人與事工，能否得主的歡心與悅納，究不在如何行，乃在如何存心；因為心即萬事的主動。凡不與基督同心者，必是與撒但同心。(四)同處：「拉比在那裏住？」(約一39)：最快樂、最有福的生活，即與主同在的生活。(五)同工：「與主同工」一語，即信徒平生事業成功的秘訣。凡與主同工，事無不成，功無不就；否則，雖然事工發達順利，恐終身所經營，亦僅捕風捉影，徒然勞苦而已。(六)同苦：與主同工，不免有苦難；以主的工每以苦難為代價，主的十字架就是他成功的唯一妙能。(七)同榮(彼前四13；羅八18；林後四17)。— 賈玉銘《五十二靈程講題》

【主耶穌如何遵行神的旨意】 (一)「神阿，我來了要照你的旨意行」(來十7)：主耶穌來世時，祂的存心與目標，即為奉行神的旨意。(二)「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約四32)：食物是人的生活要素，主耶穌以行神旨為食物，就是表明祂的生活，即為遵行神旨。幾時行了神的旨意作成神的工，幾時就心滿意足，如飽餐美食一樣。以神旨當食物，亦即以神旨化為自己的生命，因此神的旨意也就成了自己的願意，於是奉行神旨並不勉強，乃出於自然且甘心。(三)「父阿，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二十二42)：主耶穌如此奉行神旨，是一種克己的奉行，也是一種順服的奉行，且是一種犧牲的奉行，更是得勝的奉行。— 賈玉銘《五十二靈程講題》

【對著萬人為祂作見證】 有一件不可忽略的事，就是我們傳福音的工作，一年比一年艱難，得救的人數加添的太少了。我們想盡了方法努力作工，然而所得的效果並不理想。為甚麼呢？當我們安靜在主面前，沉思默想，我們就會省悟，許多時候我們所作的工作是緣木求魚。使徒時代的福音工作那樣興旺，是因為他們得著工作的秘訣。保羅在蒙召的時候，主就將傳福音的原則指示他說：「你要將所看見的，所聽見的，對著萬人為祂作見證」(徒廿二15)。基督徒如果自己未曾先看見、先聽見，那麼他見證甚麼呢？顧名思義，「見證」乃是證其所見。儘管神的存在是千真萬確的，但人用眼看不到祂，用手摸不到祂；問題不是沒有神，乃是如何使人知道有神。這秘訣就是使人看見那位義者耶穌，聽見祂口中所出的聲音。— 《講壇選載》呂興周

【禱告能使我們快樂】 聖經中有一次記載，耶穌在祂禱告之時歡樂起來(路十21)。保羅也說：「我每逢為你們眾人祈求的時候，常是歡歡喜喜的祈求」(腓一4)。親愛的弟兄姊妹，你對禱告的態度如何呢？有人把禱告看作是例行公事，不禱告睡不著覺，禱告又禱告不下去，就只好應付一番；有人把禱告看作重擔，因此他只參加崇拜聚會、查經會及培靈會等，禱告會就不見芳蹤了。實在禱告是與天父交談，父子交談乃是天倫至樂。我們禱告沒有快樂，或因我們在禱告中沒有數算神的恩典。

一位已經退休的老教士常說：你只要想到主是怎樣的赦免了你一切的罪，只此一件，就夠你喜樂感恩了。—《講壇選載》解博五

【基督徒的最苦是甚麼】梁啟超先生曾經寫過一篇文章，題目是「最苦與最樂」。他提出了：最苦的是該盡的責任未盡，欠人家的錢未還，就永有負擔在心頭。他說到最樂的，是無債一身輕，責任盡了，欠債還了，就有極大的快樂。梁先生說的不錯。可是以基督徒來說，當盡未盡的最大責任，是忽略了對於神的事奉。我們對人有虧欠時，我們覺得不安；但虧欠了賜給生命、萬物的神，因為肉眼看不到神，而神對於人的忘恩，又不像人那樣的短見，所以人對於神的失敬、失職(未盡本分)就越來越大了。—《講壇選載》穆亨瑞

【教會復興之道】昔日所羅門王建立莊嚴宏偉華麗的聖殿，所費貲財，無可計算。聖殿落成的時候，所羅門王以為如此堂皇精緻華貴的構造，加以虔誠的奉獻，必蒙神更加歡喜悅納。孰知夜間耶和華向他顯現，訓以「這稱為我名下的子民，若是自卑禱告尋求我的面，轉離他們的惡行，我必從天上垂聽，赦免他們的罪，醫治他們的地，我必睜眼看、側耳聽在此處所獻的禱告」(代下七14~15)。今日的教會，正如當時的情形不相上下：建築力求美緻華麗，教友則趨於勢利與外表的體面；不惟向人自高，復向神有所炫耀。但神說：(一)「若是自卑」：自卑就是驕傲的反面，亦是無己的意思。(二)「禱告」：教會的發展，不是倚靠勢力、才能，乃是倚靠耶和華的靈，方能成就大事。倚靠耶和華的靈唯一辦法，只有多多禱告，與主同工。(三)「尋求我的面」：凡人欲見神的面，務必具備完全奉獻的心，以父的事為念，方能獲見神面。(四)「轉離他們的惡行」：也就是為自己的罪，徹底悔改。(五)「稱為我名下的子民」：教會復興的原則，乃在乎人人遵行，共同負責。—《講壇選載》周路加

【奉獻的根本原因是敬畏神】信心之父亞伯拉罕，他生平中最有名的一件事就是「獻以撒」。「獻以撒」使創世記廿二章成為聖經中著名的一章，許多傳道人根據亞伯拉罕獻以撒的事，講論奉獻、愛主、順服、信心...等要道，使無數信徒得益。但神對亞伯拉罕獻以撒這件事怎樣評論呢？祂說：「現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創廿二12)。可見在神看來，那使亞伯拉罕這樣徹底奉獻、信靠、愛神的根本原因，就是他的「敬畏神」。— 陳終道《十分鐘短講集》

【基督徒最大的敵人是己】基督徒的生活本來就是一個爭戰的生活。以色列人過紅海，進迦南，那一天沒有爭戰？而且其他的爭戰都是暫時的，獨有和亞瑪力人爭戰是世代代永久的，你不能一勞永逸，因為最大的敵人不是魔鬼，也不是世界上的引誘，而是我們這個老自己，最難克服，必須天天對付。— 何曉東《一把麵粉和一點油》

【生命成長的路】我們天然的生命被消滅、被除去，是生命長成唯一的路。多少人不注意這個，而去追求頭腦的智識、屬靈的恩賜。我不是說這些不好，我是說這些不是神自己。許多人好像一輛汽

車在廣場中繞圈子，費了許多的時間與力氣，跑來跑去，仍然在原路上，並沒有長進一步。—— 俞成華《生命的信息》

名人論聖經

※ 證明聖經是神的話之最佳證據，就在聖經的封面和封底之間〔意即聖經本身證明它自己〕。—— 侯璩

※ 我相信只要人類謙虛地遵行山上寶訓，今日世界一切紛爭可立時解決。山上寶訓中有叫人自由的真理。—— 羅斯福

※ 如果要找良藥來醫治心靈最深的創傷的話，我必須指明那有古老書中的古老故事。那是給予人類最偉大、最優美的禮物。—— 格蘭斯頓

※ 我認識我這時代百分之九十五的世界偉人，在這些人中有百分之八十七是信從聖經的。—— 格蘭斯頓

※ 聖經帶著特殊來歷的印記，而和一切與聖經爭勝的書有無限的區別。—— 格蘭斯頓

※ 先生，請相信我，我就是疲倦的時候，也必須讀了聖經才上床，沒有一晚不是這樣的。—— 麥克阿瑟

※ 我信聖經是神給人最好的恩賜。從救主而來的一切好處都是藉著聖經而傳給我們。—— 林肯

※ 我是很了解讀經的好處的，勸你憑理性或信仰，儘量抓住這書的一切，這樣不論生死，總會叫你做一個更好的人。—— 林肯

※ 聖經不止是一本書，而是一個活的受造之物，有能力勝過凡反對它的人。—— 拿破崙

※ 聖經是為人類而寫的一本書，這一本書的存在是人類所經歷的最大福利。凡想減少它價值的，不啻是對人類的一種犯罪行為。—— 康德

※ 人類一切的發現，似乎都是為了愈加有力的證明聖經所含真理的一個目的而成就的。—— 赫舍里

※ 在聖經裏面較之普通歷史更有確切可信的標記。— 牛頓

※ 我們看神的聖經是最崇高的哲學。我從聖經中所找到的真理事實，多過任何屬世的史書。
— 牛頓

※ 讓精神的文化前進，讓自然科學在範圍與深度上日新月異地邁進，讓人的心思隨其所好而擴展，但不會越過在福音書中如光芒四射的基督教的高峰，與道德的造詣。— 哥德

喻道故事

【你看見甚麼】有一個守財奴去見一位猶太的拉比(教師)。拉比請他隔著玻璃窗，朝外面看：「你看見甚麼？」「人！」守財奴回答說。拉比又請他到大鏡子的面前，問他說：「現在看見甚麼？」「我！」於是拉比說：「窗與鏡子都是玻璃製的，所不同者，鏡子的後面塗了一層銀子。照樣，一個人的眼睛前面，若隔著一層銀紙，他就看不見別人，只看見自己了。」銀子不但叫人只知有己，不知有人；銀子還叫他只看見自己的小圈子，而不知道外面尚有更大的世界。

【人對重生的領會】我有個小孫女大約四歲左右，已經上主日學了。有一天，她回家時跟媽媽說：「媽咪，妳可不可以幫我個忙，把我以前不要的嬰兒玩具，再拿出來給我？」「為甚麼又要玩嬰兒玩具呢？」「噢，」小女孩說，「我的主日學老師說，我一定得重生一次。」她只是一個小孩子，所以我們可以理解她的反應；但是連像尼哥底母那樣大人物的成年人(約三章)，他的反應和這小女孩比，卻強不到那裏去。

【神的管教使我們得益】神把祂的美物、祂的祝福賜人的時候，並非總是用討人喜悅的形式。有一次我聽說一個小孩吃藥時，藥苦難以下嚥，他父親就說：「這藥片有多種維他命。」小孩反問說：「爸爸，為甚麼好的東西，總是擺在難吃的東西裏面。為甚麼不擺在冰淇淋裏面？」維他命是放在最難吃的藥裏的。

【屬靈生命的最大難處就是肉體】根據報載，在澳洲有一對胖子夫婦，他們很想領養一個韓國兒童，結果卻沒有領養成功。因為根據韓國的法律，凡領養孩子的家庭，他們的父母必須要非常健康才行；然而遺憾，這對澳洲夫婦卻極其肥胖，甚且胖到一個地步，醫生估計他們的壽命大概不會太長，因而遭到領養機關的拒絕。後來，報紙且幽了他們一默，希望他們好好地節食，也許十年以後他們就可以收養這個孩子了。肥胖對身體的健康實在威脅極大。同樣的，當肉體不斷地發展，至終在我們身上抬頭掌權的時候，對我們屬靈生命的影響，真是危險不過了。只要肉體在那裏掌權，我們的基

督徒總是做不好的。屬靈生命的成長與成熟，最大的難處就是肉體。

【撒但的計策】中日戰爭的時候，一度國軍常處在失敗的劣勢，無法將敵人制服；那時日軍用的是坦克車，我方因裝甲設備不足，唯以步兵迎戰；但是希奇，後來我方在幾場戰役中，卻打了勝仗。為甚麼我們的步兵，可以勝過敵方的裝甲兵呢？因為在那個艱困的情況底下，我方的軍兵運用智慧想出了一個聰明的計謀。面對重重的裝甲車隊，肉搏以對是最下下策的；他們於是先放出幾聲空槍，然後靜止一切行動，戰場上除風吹草動外一片肅靜；過了一段時間，敵方忍了許久，因不明所以，由裝甲車內好奇地探出頭來查看，待對方一探出頭來，我方便一槍射去，在另一戰車的日兵聽見響聲，也好奇地探出頭來看個究竟，結果又是一槍。我們的仇敵也要用盡各樣的方法，使我們離開正常的光景，跑到基督之外。牠把整個世界當作誘餌，告訴我們：「只要探出頭來，整個世界都是你的。」結果，正如主所說：人若賺得全世界，卻賠上自己的生命，有甚麼益處呢(太十六26)？我們千萬不要上牠的當。

【見識因長大而異】哥哥十幾歲時，喜歡把鬚髮留得長長的。很多女孩子喜歡他那個樣子，爸媽卻想盡方法叫他剪髮。中學畢業前一星期，他們央求哥哥剪了髮才去拍畢業照片，他怎麼也不肯。現在，哥哥是個生意人，有三個兒女，上班時穿戴整齊，頭髮剪得很短。一次家庭聚會時，我們一塊兒看舊照片。「我的頭髮看起來實在不像話，」哥哥指著他的中學畢業照對爸媽說，「你們那時為什麼不叫我去剪髮呢？」〈編者按：使徒保羅說，「我作孩子的時候，心思像孩子，意念像孩子，既成了人，就把孩子的事丟棄了。」(林前十三11)，我們的生命長進到一個地步，自然就有不同的見識。〉

【錯失良機】一天，丈夫的脖子忽然動彈不得，疼痛非常，整夜不能入睡。第二天早上，情況依然沒有好轉，他希望我能陪他去看醫生。我說我要去聽一個講座，不能陪他，希望他不介意。「沒關係，」他說，「講座的題目是什麼？」「夫妻情，」我說。〈編者按：人們追求知識，卻常忽略實用。〉

【行為沒有見證】以前有人旅行時，在旅館裏結賬，他要求給他優待的折扣。「為什麼？」他回答說：「我是牧師，」(牧師在英美都有優待的折扣)，他怕別人不信，繼續說：「我可以拿身份證給你們看。」「不需要了！」幾個侍役說：「我們看見你吸煙、飲酒，吃飯時也沒有禱告，難道你真要把我們當做傻瓜，相信你是牧師嗎？」

【不敢承認是基督徒】從前常有聽到關於鄉下老粗的故事：把他血汗換來的金錢，送兒子到洋學堂裏念書，以後，兒子在同學面前羞認父親，就給他老子一個尊稱說：「這是我家裏的長工。」照樣，今天有許多基督徒，也怕在別人面前承認自己是基督徒，好像基督徒之名是帶著什麼羞辱似的。

【真喜樂是從裏面發出來的】有一位姊妹是個百貨公司店員，老闆訓勉她：「顧客永遠是對的，所以你看見每一個顧客都要笑，沒有笑也要擠出笑容來。」她的工作就是笑，不管貨品能不能成交，

笑是必需的。所以她就天天笑，看見人就笑，對每一位顧客都得笑，笑就成為她工作的一部份。她說：「我真是苦啊！沒有笑擠笑，擠到後來，每天下班回家，第一件事情就是用手去搓兩邊腮骨，因為笑得太厲害，這個地方都笑酸了。」所以人工製造的笑是痛苦，惟有靠主是自然的笑，是真的喜樂。真的喜樂是壓力愈大，喜樂愈深，我們的喜樂是從靈裏面發出來的。

【心境影響環境】有一次我到監獄裏佈道，環境嘈雜得不得了，有些人不聽，哇哇亂叫。我沒有辦法，只好禱告，禱告完了，再講道的時候，底下的環境還是老樣子，叫喊如故。可是有一樣東西改變了，就是我的心境改變了。開始的時候他們亂，我也亂；他們在外邊亂，我在裏面亂。等到我禱告之後，雖然環境沒有改變，我的心境卻改變了。這個非常重要，我裏面一改變，就能夠安靜下來，你儘管亂，我還是按步就班的講，聽不聽道是你的事，講道是我的事。結果，我一安定下來慢慢講，很奇妙的聖靈就動工，慢慢的他們也安靜下來了，後來那次佈道還很成功，感謝主。你就看見我們人的「心境」會影響「環境」多大！裏面決定外面，內容決定形式，我們裏面的心境定下來，外面的環境就被控制，這樣就能夠駕馭環境，行所當行。

【敘述真理時要注意文字】固然關於聖道的書刊裏面最主要的部分是所講的真理，但文字也是不可不注意的。就如同我們用盤子盛菜餚一樣，我們所吃的是菜，並不是盤子。但盤子的好壞，卻與吃菜的人的心理大有關係。用整齊清潔美觀的盤子盛菜，能使吃菜的人的心情增加不少快感。反過來說，無論怎樣好吃的菜，若盛在破裂醜惡的盤子裏，總使人在吃菜的時候感覺不愉快，有人也許就因此不肯下箸，以致很好的菜竟不能被人欣賞。那是多麼可惜的事呢！

【須靠神的力量】假如你在離水面四十尺處築一座磨坊，河水將無法轉動磨粉機；這時你若將磨坊降低四十尺，它便能順利地運轉。我們必須牢記在心：若要勝過世界，就一定要與神同工；因為唯有靠祂的力量，才能將祂的一切恩惠運轉出來。

【要拋棄世界的纏累】在熱氣球升空之前，要先放一些沙袋在底部；它如果要升高一些，就丟出幾包沙袋；如果要再升高一些，就再丟幾包沙袋；如果要更升高，就得再丟出幾包沙袋；沙袋丟掉越多，汽球就升得越高；同樣地，我們若越多拋棄世界的纏累，我們就越靠近神。

【打針的比喻】作醫生的人都知道，有一種病叫作回歸熱，不必多，只要把六零六一針打進去，就能夠把回歸熱的病菌一起殺死。如果身上長了疔瘡，有一種藥像消治龍，注射了之後，雖然一時外面還看得見瘡，過後你就要看見瘡一個一個落下來。基督徒今天是一式一樣的，我們是犯罪、墮落、黑暗的，滿身長了疔瘡；有了回歸熱，七天或幾天要發一次，沒有一處是好的，從裏面到外面都是敗壞的。感謝讚美神！祂有一個針打進去，就是神把祂的生命，藉著聖靈放在你裏面。這一個生命要起作用，你必要得勝，你定要改變。

【人因著基督才能認識神】我和內子與北威斯康辛的一個家庭，雖然只有一面之緣，關係卻極為密切。我們和他們結緣，是因為他們的兒子娶了我們的女兒。人與神結緣，也是因為與祂的兒子有了關係。我們認識天父是基於我們對聖子的認識。

【眉毛在上眼睛在下】當我初蒙恩的時候，有一位長老教訓我：眼睛在下，眉毛在上，這叫順服，這樣看才順眼；假如講功用，眼睛似乎比眉毛重要，眼睛若瞎了就慘了，眉毛剃光還會長出來，神這樣安排，眉毛在上，眼睛在下，叫你學習順服。西方人說：「神就是秩序」(God is order)，你懂得尊重秩序，你就是順服神；雖然表面上你是順服人，但你心裏卻是明白有神的權柄在他身上，你順服人，就是順服神。

【天然的愛和神的愛】人靠肉體出來的愛，好像用牙膏，要擠才有，擠是不自然的，而且會擠完。神給我們的愛，好像蜂房下滴的蜜，是自然流出來的，並且源源不絕。

【離神愈遠，對罪愈不清楚】有位講員，他講道時拿起一張紙，問後面的聽眾：「這張紙上畫的是甚麼？」他們回答之後，他再問較前座的人：「剛才說的對不對？」「不對，還有別的。」原因何在？因為後面距離太遠，看不清楚，只能看見粗線條的；近處的連細線條都能看得見。他用此方法表明：我們愈靠近神，對罪愈敏感；離開神愈遠，對罪的感覺愈加遲鈍，更容易覺得自己無罪。

【神對待你如同琴師調弦】一個善奏古琴的琴師，何等寵愛他的古琴呢！他把它懷抱在胸中，撫它，親它，他和它相依為命。可是，你看他怎樣調整弦音。他把它緊緊握住，用力的在弦上撥一下；弦立刻震顫，好似驚痛之下的戰慄。他側耳細聽，覺得弦音粗浮，還未準確，於是他把弦絞緊，彈撥再三，直等到它能發出柔和準確的聲音來。這時，他臉上纔露出笑容，點頭滿意。親愛的，其實神也是如此對待你。祂愛你遠勝琴師愛琴，祂發現你的聲音不和諧，就把你緊緊抓住，用力撥你的心弦；祂側耳細聽，豈知你所發的聲音仍是咒詛和怨言，祂只得絞緊你的心弦，再撥，再彈，直等到你的聲音是讚美、感謝、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廿二42)——神所最愛聽的音樂。

【神降甘露的條件】大風或是酷熱的時候，露珠凝結不起來。風必須平靜，熱度必須下降，大氣必須到又靜又冷的一點，露珠纔能凝結在葉子或花瓣上。照樣，神更新的恩典也是如此，必須等到你的火氣退去，你靈安靜，然後神纔降甘露滋潤你。

輕鬆幽默

【手點聖經】有一信徒，受浸以後，如同學校畢業一樣，再也不讀聖經了。一次，急事臨頭，不能

解決，就把聖經從床底破舊網籃之內翻找出來，除去蛛網，拂下灰塵，放在桌上，自己坐在椅上，面對聖經，低頭把心中難決的事禱告一陣，求主藉著聖經指示如何解決。於是就像世人卜卦一樣，猛然打開聖經，用手一指，指著一處經文：「猶大出去吊死了」（太廿七5）。他一看不對，就再重翻重指，剛巧指在：「你去照樣行罷」（路十37）。讀經要用心靈接受神的話語，得著生命的供應；屬肉體的讀法毫無益處。

【要謙卑】在新加坡有一位說廣東話的牧師，被請去一間講華語的教會講道。他的華語已經講得不錯，但有時也會有幾個字講得不正確。有一次，他講「溫柔謙卑」的道，但他把華語「謙卑」說成音似「槍斃」。於是一百多個做禮拜的人聽見他如此說：「做基督徒必須『槍斃』，做長老執事的也要『槍斃』，做牧師和傳道人更要『槍斃』。」大家越聽越緊張，雞毛、鴨毛、鵝毛和兔毛都一齊豎起。三十分鐘，他講了一百多次「槍斃」，因此「全軍覆沒」。

【打電報賀人結婚】王小姐要結婚，何小姐打電報恭賀她，她的電報內容為約翰壹書四章十八節：「愛裏沒有懼怕，愛既完全，就把懼怕除去...」。電報是用英文的，電文應為「I JOHN 4:18」。但電報生一知半解，他以為是約翰福音，何以在約翰之前有一「I」（壹）字，就自作聰明地把「I」字除去，變成「JOHN 4:18」，即「約翰福音四章十八節」。該節經文如此說：「你已經有五個丈夫，你現在有的，並不是你的丈夫，你這話是真的。」王小姐收到電報後，真是天下大亂。

【知母莫若子】婦人帶著兩個小男孩來到我的冰淇淋店，兩個孩子迫不及待地叫了兩客冰淇淋牛奶。「太太，你要什麼？」我問婦人。「什麼也不要，」她回答，「我在節食。」一個男孩有點不安地抬起頭來問她：「媽，你這樣說，是不是又要分我的一份了？」

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二)

倪柝聲

【創十六16】「夏甲給亞伯蘭生以實瑪利的時候，亞伯蘭年八十六歲。」

神所定規的，是要等到亞伯拉罕一百歲的時候生兒子(創廿一5)。所以，甚麼叫作以實瑪利？以實瑪利就是不及時而生的，又是出乎自己的。我們可以說，以實瑪利包括兩個特點：一個是源頭不對，一個是時間太早。神決不喜歡在神的時候沒有到之先，我們就生一個以實瑪利。

【創十七1】「亞伯蘭年九十九歲的時候，耶和華向他顯現，對他說：我是全能的神。你當在我面前作完全人。」

我們參看創十六章末一節就知道，當亞伯拉罕生了以實瑪利之後，有十三年之久，神沒有對

他說話。雖然他生了一個兒子，但是他虛度了十三年。這也是許多基督徒所經歷的，就是甚麼時候我們憑著肉體作事，甚麼時候神就把我們擺在一邊，讓我們去喫我們肉體所結的果子。我們在這一段期間所過的日子，在神看來，完全是虛度的。

「全能的神」照原文也可譯作「全足的神」。亞伯拉罕雖然曾相信神是有能力的神，但也許還沒有相信神是全足的神，所以他要憑自己作事。神在這裏給他看見，他如果相信神是全足的神，他就得在神面前作完全人。完全的人就是純潔的人，神所要求於亞伯拉罕的是純潔沒有攙雜。

【創十七5】「從此以後，你的名不再叫亞伯蘭，要叫亞伯拉罕，因為我已立你作多國的父。」

「亞伯」在原文的意思是「父親」。亞伯拉罕一生所學習的功課就是認識神是父；神是父的意思就是一切都是出乎神的。神是創造者，神是惟一的發起人。亞伯拉罕的意思就是「多國的父」。羅馬書第四章告訴我們說，亞伯拉罕是所有信主之人的祖宗。沒有一個人信主而不是從亞伯拉罕起的。在神的救贖計劃裏，是以亞伯拉罕為起點的。亞伯拉罕是頭一個信的人，然後從他生出許多信的人。那以信為本的人，就是亞伯拉罕的子孫。

【創十七10】「你們所有的男子，都要受割禮，這就是我與你並你的後裔所立的約，是你們所當遵守的。」

本章前段的話說出，神要從亞伯拉罕身上，得著一班子民，神要做他們的神。這一節就是說明，我們該站在甚麼地位上纔能作神的子民。神的子民就是受過割禮的人。簡單的說，割禮就是除去肉體，就是對付人本來的力量、人天然的能力。割禮就是神子民的記號。換句話說，神所要得著的一班子民，應當是沒有肉體的活動的，沒有肉體的能力的，沒有血氣的力量。

【創十七12】「你們世世代代的男子，無論是家裏生的，是在你後裔之外用銀子從外人買的，生下來第八日，都要受割禮。」

生還不夠，買還不夠，要受了割禮纔夠。我們這些人都是神所生的，也都是神所買的。以救贖來說，我們是神所買的；以生命來說，我們是神所生的。但是，如果我們沒有受割禮，我們就在神的子民的見證上沒有分。

【創十七14】「但不受割禮的男子，必從民中剪除。」

這是說，沒有受割禮的人，是不能作神見證的器皿的。所以一個人雖然得著了救贖，雖然得著了生命，但是如果他沒有受割禮，如果他不認識對付肉體的十字架，他還是不能作神的子民，他還是一個從民中被剪除的人。

【創十七17】「亞伯拉罕就俯伏在地喜笑...」

亞伯拉罕的笑，是笑神麼？不是，他實在是在那裏笑自己。他對自己完全絕望了，他看自己

的身體如同已死了，看撒拉的生育已經斷絕了，這是環境到了絕路。人在環境艱難的時候，反而容易相信神。

【創十七19】「你妻子撒拉要給你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以撒。」

我們在神面前要注意這一個：神要亞伯拉罕生的是以撒，不是以實瑪利！神永遠不肯接受我們人把甚麼東西拿來代替祂的工作。等了十三年之久，祂還是要亞伯拉罕生以撒，以實瑪利不能滿足神的心！

【創十七24】「亞伯拉罕受割禮的時候，年九十九歲。」

亞伯拉罕的受割禮，就是他承認自己是完了，他的肉體是毫無辦法了。

【創十八1】「耶和華在幔利橡樹那裏，向亞伯拉罕顯現。」

幔利的橡樹是在希伯崙(創十三18)，希伯崙是交通的意思。所以這裏是說，亞伯拉罕是在交通的地位上得著神的顯現。

【創十八16~17】「三人就從那裏起行...亞伯拉罕也與他們同行，要送他們一程。耶和華說：我所要作的事，豈可瞞著亞伯拉罕呢？」

亞伯拉罕與神交通並同行，就是作神的朋友，而神也以對待朋友的態度對待亞伯拉罕，使他知道了人所不能知道的旨意。神的旨意只給與神同行的人知道。所以，與神同行的寶貴，就是能認識神。也就是說，與神交通的結果，就產生了認識神的知識。

【創十八20~33】當神把祂的祕密透露給亞伯拉罕之後，亞伯拉罕就立刻作代禱的工作。代禱是受交通支配的，代禱也是受知識支配的。有了交通就產生知識，有了知識就有代禱的負擔。

亞伯拉罕在這裏的禱告，乃是認識神，與神表同情的禱告。亞伯拉罕的禱告是站在神一邊的，是完全為神的公義著想的。換句話說，亞伯拉罕的代禱，並不是為著感動神的心，而是為著表明神的心。所以，認識神的心的禱告，並不是要改變神的旨意，而是要顯明神的旨意。

【創二十一~2】「亞伯拉罕從那裏向南地遷去，寄居在加低斯和書珥中間的基拉耳。亞伯拉罕稱他的妻子為妹子...」

亞伯拉罕又犯了和在埃及所犯同樣的罪，就是稱撒拉為他的妹子(創十二13)。神所以一再的對付亞伯拉罕這件事，是要給他看見，他和撒拉是分不開的。亞伯拉罕以為他和撒拉是可以分開的，以為碰著危險的時候，他們夫妻也可以分開變作兄妹。可是我們要記得，亞伯拉罕所站的地位是信，撒拉所站的地位是恩典；從人一方面來說是信，從神一方面來說是恩典，信和恩典是不能分開的，是必須在一起的。神要得著子民來維持神的見證，就是藉著信心和恩典。光有信不成，光有恩典也

不成。所以神必須把亞伯拉罕帶到一個地步，給他看見撒拉犧牲不得，撒拉是不可分開的。

【創二十17】「亞伯拉罕禱告神，神就醫好了亞比米勒和他的妻子，並他的眾女僕，她們便能生育。」

亞伯拉罕自己還沒有得著兒子，但是，他能為別人的生育禱告神。當亞伯拉罕替亞比米勒家中的婦人禱告的時候，真是出了代價，那一個代價就是他自己。他在那裏代求的這件事，就是他自己所追求的。神叫他代求的這件事，就是他自己一生所沒有的。只有不想自己、不看自己的人，纔能在那一天為亞比米勒家中的婦人禱告。現在他知道他的妻子能不能生育完全是神的事了。

【創二十一5】「他兒子以撒生的時候，亞伯拉罕年一百歲。」

亞伯拉罕生以實瑪利時，年八十六歲(創十六16)，那是他血氣的力量、天然的力量還存在的時候。至於亞伯拉罕生以撒的時候，乃是在他年一百歲的時候，也就是他血氣的力量、天然的力量已經沒有了的時候(參閱羅四19)。今天神所以不能用我們，就是因為我們的時候還沒有到。我們真正被神用的時候，真正能把基督彰顯出來，在地上維持神的見證的時候，就是當我們是一百歲的時候，就是我們自己甚麼都完了的時候。凡不能等候神作工的人，凡不能讓神作工的人，他們只會伸出自己的手去得著以實瑪利。凡要得著以撒的，就必須等候神的時候。在那個時候以前，你憑著自己所作的一切，都是沒有屬靈的價值的，都是反而有害處的。所以，在屬靈的工作上，並不是我們作多少的問題，乃是我們得著主多少的問題。

【以撒豫表主耶穌】全部聖經中，沒有第二個人的歷史能顯出主耶穌作子像以撒的歷史一樣。以撒生下來的時候，就不是憑著血氣生的，而是憑著神的應許生的。以撒是一個父所愛的獨生子，曾被擺在祭壇上，後來，又從祭壇上收回來，彷彿從死中得回來。我們還看見，他的父親差遣僕人到他的本族、本家去，娶一個女子來作他的妻子。這是豫表聖靈為著基督去尋找教會。有一件事是特別希奇的，亞伯拉罕和雅各都曾離開過迦南地，但以撒生在迦南地，也死在迦南地，從來沒有離開過迦南地，這就是子。子是「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約三13)；子是「在父懷裏的獨生子」(約一18)。祂在地上的時候，是把父表明出來，但是祂從來沒有離開父的懷。所以在豫表方面，以撒的確是子的最好的代表。

【創二十一9~10】「當時，撒拉看見埃及人夏甲給亞伯拉罕所生的兒子戲笑，就對亞伯拉罕說：你把這使女和她兒子趕出去，因為這使女的兒子不可與我的兒子以撒一同承受產業。」

這不是撒拉嫉妒。加拉太書四章三十節給我們看見，這是神藉撒拉的口所說的話，「因為使女的兒子，不可與自主婦人的兒子一同承受產業。」這就是說，只有一個是能達到神的目的的，那一個是以撒，不是以實瑪利。因為以實瑪利是第一個，不是第二個，所以，他所代表的是亞當，不是基督。「屬血氣的在先，以後纔有屬靈的」(林前十五46)。屬血氣的不能承受屬靈的產業，不能達到神的目的。第二個是以撒，所以以撒是代表屬靈的，是能承受神的產業、維持神的見證的。

【創二十一8~13】這很希奇，以實瑪利不是一生下來就被趕出去的，乃是到了以撒斷奶的日子，他纔被趕出去。沒有以撒，就沒有法子把以實瑪利趕出去。人本來沒有屬靈的，只有屬肉體的，就不能把屬肉體的工作停下來。這裏的原則是說，要到了以撒斷奶的日子，就是以撒剛強起來作兒子的時候，也就是以撒得著地位的時候，以實瑪利纔被趕出去。

【創二十二1~2】「這些事以後，神要試驗亞伯拉罕，就呼叫他說：亞伯拉罕！他說：我在這裏。神說：你帶著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的以撒，往摩利亞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獻為燔祭。」

獻燔祭是必須用火燒掉的。神所有的應許是在以撒身上，把以撒燒了，豈不是把神的應許燒了？這是因為神要讓亞伯拉罕學習一個最深的功課，就是：所有神所賜給我們的，我們都不可與它發生直接的關係。不只憑著血氣所得著的是不對的，就是憑著應許所得著的，如果用屬血氣的手來抓住它，也是不對的。許多基督徒的情形是這樣：在以撒沒有生以先，他們看神是父；在以撒生了之後，他們的眼睛是看以撒，就不再看神是父了。

以撒是神所給的恩賜。我們在神面前最大的危險，就是在沒有得恩賜以先，我們的手是空的，我們會與神交通，與神來往；等到得著恩賜之後，我們的手是滿的，就不與神交通，不與神來往了。神要在這裏教訓我們一個功課，就是要把恩賜擺在一邊，我們要完全住在神裏面。人的肉體沒有徹底受對付的時候，人總是住在神的恩賜裏，而忽略了神自己。

【創二十二5】「你們和驢在此等候，我與童子往那裏去拜一拜，就回到你們這裏來。」

現在亞伯拉罕達到了成熟的地步。他對於「祭」這個字連題都不題，因為從他的眼光看來，這是敬拜！除了神的自己之外，連神所安排的最要緊的工作，都算不得寶貴。神甚麼時候要他放下，他就放得下。所有的都為著神，他一點都不與神爭執。

【創二十二7~8】「以撒對他父親亞伯拉罕說：父親哪！亞伯拉罕說：我兒，我在這裏。以撒說：請看，火與柴都有了，但燔祭的羊羔在那裏呢？亞伯拉罕說：我兒，神必自己豫備作燔祭的羊羔。於是二人同行。」

在亞伯拉罕要把以撒去獻給神的時候，以撒只問一個問題，就是「燔祭的羊羔在那裏呢？」這是他惟一的問題。但是，就是在他問這一個問題的時候，他父親回答說：「神必自己豫備。」這是以撒的特點。以撒的特點就是享受神的豫備。神有一個豫備，我們進到那一個豫備裏去，這就叫作以撒。

【創二十五5】「亞伯拉罕將一切所有的，都給了以撒。」

以撒乃是享受亞伯拉罕所得著的，一切都是他父親給他的。以撒的特點，就是他一生一世所

有的一切，都是享受，都是接受。認識以撒的神只有一個意思，就是認識神是供給者，認識甚麼都是從神來的。

【創二十五22】「孩子們在她腹中彼此相爭。」

這是雅各，這是雅各的天然。他不只所作的事不對，並且他這個人就是不對，因為他在母腹裏就已經出了問題。他的壞在母腹中就已經開始了，他在母腹裏就是一個爭先爭大的人。

【創二十五26】「隨後又生了以掃的兄弟，手抓住以掃的腳跟，因此給他起名叫雅各(就是抓住的意思)。」

雅各不讓以掃作大的，巴不得以掃停留一步，所以抓住以掃的腳跟。他從起頭就是這樣一個人。「雅各」這一個名詞，在原文中有好幾個意思：有一個意思是「抓住」，還有一個意思是「詭詐的排擠者」。雅各這一個人是詭計多端的。**【未完待續】**

荒漠甘泉(二)

考門夫人編

【太廿五35~39】「因為我餓了，你們給我喫；渴了，你們給我喝，我作客旅，你們留我住；我赤身露體，你們給我穿；我病了你們看顧我；我在監裏，你們來看我。...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

有一天我讀主的話到這裏，我真是滿了安慰，也滿了眼淚！主沒有叫屬乎祂的人絕對不受到飢渴，不遭遇艱難，不困於疾病。但是主說屬乎祂的人餓了，就是祂餓；渴了，就是祂渴；作客旅，就是祂作客旅；赤身露體，就是祂赤身露體；病，就是祂病；在監裏，就是祂在監裏。哦，這是何等的聯合，這是何等的安慰！主稱我們弟兄也不以為恥，主竟然把我們的一切際遇，看作祂的一切際遇，這是何等的聯合，這是何等的安慰！這要使我們忘記了一切的痛苦，而敬拜這一位看我們如同祂自己一樣的主！— 如

【太廿七12~14】「祂被祭司長和長老控告的時候，甚麼都不回答，...連一句話也不說。」

許多時候，靜比動更費力。靜是力的最高效能。對於那些一無根據的最惡最毒的控告，主始終「甚麼都不回答...連一句話也不說」，以致審判官甚覺希奇。對於那些無理的侮辱、不堪的虐待和嘲笑，連旁人都會激起忿怒，可是主始終鎮靜。祂大有能力，纔能不動。凡曾受過冤枉、毀謗、虐待的，都知道為持鎮靜需要何等大的力量。— 濮登

【太廿七34】「兵丁拿苦膽調和的酒，給耶穌喝。祂嘗了，就不肯喝。」

「苦膽調和的酒」是類似今日的麻醉劑，可以減少人的痛苦。但主耶穌為要拯救罪人，在十字架上須受盡一切的痛苦，所以主耶穌嘗了而不肯喝下去，這是背十字架的苦。有苦的感覺的人，需要苦膽調和的酒的人，就不是背十字架的人。有許多神的兒女，在表面上看他好像是背十字架，但在實際上不是。背十字架並不要求在神之外的安慰和喜樂。但是，有許多人一背十字架，他隔壁的人都知道；有許多人在樓上背十字架，樓下就知道了。有許多人，他的面色，他的表情，他的聲音，差不多都在那裏告訴人說：看哪，我在這裏背十字架！我們要知道，一個十字架如果走了風聲，就不是十字架；甚麼時候一走了風聲，就沒有十字架。那個風聲就是苦膽調和的酒。人是尋找安慰的人，人是尋找愛的人，人是稍有一點苦痛就尋找人的同情的人，但這一個並不是十字架。在神的兒女中有一個很大的難處，就是神並不是他的喜樂，所以要在神之外去尋找喜樂；神並不能滿足他的心，所以要在神之外去尋找安慰。這一個叫作苦膽調和的酒。這不是十字架上所有的東西。十字架是能歡喜快樂的接受，是能在神面前感謝神說，神替我所揀選的道路都是好的。因為我從神手裏接受神所給我的十字架，所以我能歡喜，我能感謝，我沒有事。

真的背十字架只會叫人尊敬，真的背十字架不會求人的可憐，甚麼時候求人的安慰，甚麼時候就只有苦膽調和的酒，而沒有十字架。我們的主，被釘在十字架上，十字架就變作我們敬拜主的地方。主的十字架是在髑髏地，髑髏地就變作我們讚美主的中心。— 選

【太廿八20】「我...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不要帶著懼怕的心去看前面將臨的事。要帶著盼望去看它們，因為主是我們的主，必要帶領我們一步一步過去。祂常與你同在，你只要緊緊抓住祂的手，祂會引導你安然經過一切。當你軟弱無力、站立不住的時候，祂會將你懷抱在祂大能的膀臂中。— 賽爾斯

【可一12】「聖靈立刻把耶穌催到曠野裏去。」(直譯)

這個「立刻」是發生在主從水裏上來，看見天裂開了，聖靈彷彿鴿子降在祂身上，父神公開宣佈「你是我的愛子，我喜悅你」之後。為甚麼祝福之後，就有這「立刻」呢？原來祝福是手續，「立刻」是目的。「立刻」就是祝福的下文。神賜福給你，原是要使你能經過前面的荒漠—客西馬尼、各各他。神光照你、高舉你、給你力量，原是要你衝過前面可怕的障地；神給你亮光，原是要你經過黑夜；神給你幫助，原是要你幫助那些無助的。你並不是隨時可以到曠野受試煉去的，你必須先有約但河的祝福，然後纔配到曠野去。— 馬得勝

【可二1】「人聽見祂在房子裏。」

構成礁石的珊瑚蟲勤勤勞勞的在水底下工作著，從來沒有夢想到牠們正在建立一個新的海島，在這個島上，漸漸的滋生著植物和動物，並有神的兒女們在這裏生長，他們是基督的後嗣，要享受永世的榮耀。親愛的，如果在神給你的是一個隱藏的、幽閉的、沒有人知道的地位，不要怨恨，

不要憂愁。如果是神將你放在那裏的，總不要希圖走出神的旨意之外。因為沒有珊瑚蟲，就永不會有蔚成新海島的礁石被建立起來。神需要一些在屬靈上樂意作珊瑚蟲的人，他們的工作雖沒有人發覺，可是他們有聖靈的扶持和屬天的亮光。那日子將到，主耶穌要施行賞罰，祂絕不會弄錯。那時，有些人你從來沒有聽到過，你會詫異他們怎麼也得到這麼大的賞賜！— 選

也許神要我們離去一個弟兄姊妹眾多的聚會、一個最能給我們生氣的山頂、一些有幫助的義人的交通，而回到平庸的以馬忤斯去，或者到世俗的歌羅西去，或者竟到遙遠的馬其頓去，我們應當大膽深信：神無論把我們放在甚麼地方，祂早已命定我們會獲得勝利。— 德克

【可四6】「日頭出來一曬，因為沒有根，就枯乾了。」

在聖經裏「根」字的屬靈意義，就是人在神面前的祕密生活。弟兄姊妹，我們在主面前，在自己的房間裏，有沒有一個祕密的生活呢？如果我們的禱告只是在禱告會中的，如果我們的聖經都是給別人講的，如果我們的工作都是在人面前的，就沒有根。你知道甚麼是根麼？根就是那看不見的，祕密的，隱藏的；那顯露的就不是根了。我們今天在神面前必須問自己，到底我在主面前的生活有多少？除了在人面前的生活，就是在人面前的見證、讀經、禱告之外，我自己在暗地作的有多少？如果你在神面前沒有暗中的生活、禱告、讀經、順服，你就是沒有根的。如果你看見一個弟兄失敗、跌倒、出事了，你就可以斷定，不要問就知道，他在最近的以前，必定失去了那祕密的生活。所以在這裏沒有一個東西能保持我們，是像祕密生活的。我們平日的的生活沒有好好向下扎根，只要太陽一曬，立刻就枯乾了，經不起試驗，更經不起試煉！現在缺少的就是在神面前隱藏的部分。神今天要求的，就是要我們向下扎根—在祂面前有一部隱藏的生活，而不給人看見的東西。— 選

【可四35】「我們渡到那邊去罷。」

我們就是遵著神的命令出去，我們還是不能盼望不遇見患難的。這些門徒聽從主的命令出去，他們還是遇見了危險的暴風，甚至他們大聲急呼主的拯救。雖然在我們頂緊急的時候，主還耽延祂的拯救，但是祂的目的乃是要我們的信心經過試煉而更增強，使我們的禱告更加虔誠，使我們得救的渴望更加迫切，使我們從此更重視主的拯救。主給他們一個溫柔的責備說：你們的信心何在？意思就是說：你們為甚麼不向狂風怒濤誇勝說，「你們不能傷害我們，因為主在船上」呢！在日光中信靠，比在風浪中信靠容易多。若不放我們在試煉中，我們絕不會知道我們自己有多少信心。有了主的命令，雖然不能免去患難，然而主必拯救，只是時間的遲早罷了。因為主絕不會口說「我們渡到那邊去罷」，卻任憑我們沉在海底。— 選

【可四37】「忽然起了暴風雨。」(直譯)

在信徒的生活中，有許多風雨都是突然之間起的：像憂患、失望、失敗、病痛等等。無論怎樣，這些風雨都是神所許可的，為要我們得益處。神願意有橡樹，祂就栽了一棵，祂讓它在風雨中飄搖，纔能使它根深幹高，成為林中之王。照樣，神願意造就一個可用之材，神就把他放在風雨之

中，讓他經過風雨的生活。世上許多的偉人都是經過艱難和痛苦的，神國中的偉人也是如此。— 選

【可六48】「看見門徒...搖櫓甚苦。」

我們不能靠自己的努力來成就神所給我們的工作。神所委派的工作，只有神自己能作。我們如果安安靜靜的信託祂去作，我們就要看見，事情作得又好又完全。那麼，我們用甚麼方法讓祂藉著我們來作呢？沒有別的，只要完全用信心享用基督，深信祂已經充滿了我們的生命。有一次，一位已經學會這個祕訣的弟兄說：「我已經在基督那裏喝了祂所賜的活水，所以我永遠不會再渴了。我的格言是：『不要過勞，乃要過溢。』」這個格言已經叫我的生活與從前完全不同了。」過溢是不需要費力的，是自然的，是阻遏不住的。這種全能的無窮盡的成功，原是基督今天以及永遠所給我們享受的正常生活。—《主日學報》

【可八34】「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

我主所吩咐我背的十字架，形狀、大小都是祂親自擬定的。也許我的十字架要我用仁慈恩惠去愛一個曾經逼迫過我的人，用溫柔的態度去與他講話，用同情的心去幫助他。也許我的十字架要我在那些不願意聽見神的名字的人中間承認基督。也許我的十字架要我在心碎的時候，到人面前去露一個早晨的笑臉。十字架的大小種類，各有不同，但是每一個都是痛而且重的。我找不出一個合乎理想的。可是當我舉起我的十字架來，順服的把它背在肩上，用忍耐的精神去歡迎它的時候，乃是主與我最近的時候。主常在我最愁最痛苦的時候，加添我的智慧，加深我的平安，加增我的勇氣，加大我的能力。— 司梅李

【可九23】「你若能信，在信的人，凡事都能。」

我們難得能聽到信心準確的解釋。有一次我們聚會的時候，一個青年人問起怎樣可以從神那裏得到需要的幫助。於是，有一個親愛的老婦人站起來，伸出她的指頭來指著那個青年人，很鄭重的回答說：「你只要相信神已經作了，事情就成了。」這纔是信心準確的解釋。多少時候，我們最大的危險乃是：求了神之後，我們不相信神已經作了，我們倒設法去幫助祂，還請別人去幫助祂，然後看神怎樣去作這件事。真的信心，一經「阿們」神的「我肯」，就放手，讓神獨自去完成祂的工作。它的不二法門就是：「當將你的事交託耶和華，並倚靠祂，祂就必成全」（詩卅七5）。—《地上的天上生活》

許多合理的祈求，有時被神故意延擱，原因是為了要教導我們信心的功課。在信心大學中有許多必修課：信心的試驗，信心的實習，信心的忍耐，信心的毅力，信心的得勝等等。這些都是要花許多時間去學習的。如果你向神祈求了，可是答應並不來來臨，你怎樣呢？要繼續相信神的話，不要因眼見或感覺搖動；在你這樣站牢的時候，你的能力和經驗都會增長的。聖經中的偉人—亞伯拉罕、摩西、以利亞等—並非開始就是偉人，皆受過信心的訓練以後，纔能勝任神所為他們安排的地位的。以約瑟為例，詩篇一百零五篇十九節說：「耶和華的話試煉他。」試煉他的，並不是囚犯

生活的苦楚，乃是早年神在夢中應許他的話——他將比他的哥哥們更高貴。這句話常在他面前。按照他一生的經過，這個應許的實現似乎是不可能了——現在他孤孤單單的被困在牢獄裏，受著冤枉。他在監中不知祈求過多少次，求神使他恢復自由，可是神故意把他的祈求延擱，好使他在絕望中多學習信心的功課。神試煉他的時間很長，但是這也就是他的靈性長進的時間，當「祂所說的應驗了」——他被釋放的時候，他已經能柔軟的用愛心和忍耐去對付他的剛愎的哥哥們了。這樣的經歷是非常難受的，當神宣佈了祂的心意以後，過了好久，仍不實現，這實在是非常難忍的事情；但是這就是信心的訓練，這訓練能使我們更認識神。—— 選

【可十一24】「凡你們禱告祈求的，無論是甚麼，只要信是得著的，就必得著。」

這裏說到信心的禱告，所用的動詞都是現在式的。我們有沒有這現在的信心呢？—— 信宣

【可十二42~44】「有一個窮寡婦來，往裏投了兩個小錢，就是一個大錢。耶穌叫門徒來，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窮寡婦投入庫裏的，比眾人所投的更多；因為他們都是自己自餘，拿出來投在裏頭，但這寡婦是自己不足，把她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

兩個小錢是一個很小的數目，可是在她卻是畢生所有的了。她是一個窮寡婦，既沒有兒子供養，又沒有親戚朋友賙濟，但是她竟把她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這豈不是太愚昧麼？神並不缺少兩個小錢。在當日神所要的是十分之一，並不是一切所有的。況且這是捐，不是稅，沒有出錢的必要。她何不將兩個小錢留下暫時度日呢？啊，她不是這樣，她竟把她一切所有的都投入庫裏。因此她來的時候是窮，她去的時候更窮。她果真愚昧麼？其實，人的聰明比她的愚昧還更愚昧呢！她知道她所作的是甚麼。兩個小錢雖是無幾，可是已經表盡她愛神的心了。她藉這件事把完全的愛澆在神身上。她寧可自己餓死，不肯在愛神的事上落後。她看神是配得她不顧性命的愛的。神既是她愛的對象，當然在她寡婦生活中不再覺得孤單貧窮了。她投了她一切養生的兩個小錢，並不宣傳，不聲不響的走了。人不屑去睬她一睬，可是神的兒子主耶穌知道她所作的是甚麼。祂不稱讚富人所投的銀子，卻稱讚寡婦所投的兩個小錢。主的稱讚是無價之寶，不是銀子能買得的，只有完全的愛心能贏得。而且，聖靈也不將她的名字啟示出來，這是要我們每次題到她時，不能叫她的名字，只能說她所作的。她所作的就是她的名字。我們說「馬利亞」，就可以把她打碎玉瓶用真哪噠香膏膏主耶穌的事省說了，可是對於沒有名字的她，我們就沒有辦法將她「把她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的事藏起來。主要在她以後的信徒尊敬她。她在地上，雖是一個無名寡婦，然而在那更美之地，卻有何等榮耀和尊貴的地位。—— 醒【未完待續】

—— 黃迦勒主編《基督徒文摘》